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二零一六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2016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董事长姚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景凡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女士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董事长姚林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会议，授权委托董事王义栋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李忠武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会议，授权委托董事张景凡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

风险提示：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将面临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详见本年度报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等有关章节中关于公司面临风险的描述。

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建议，以总股本 7,234,807,847 股为基数，2016 年度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67 元（含税），向股东分配可供分配利润人民币 485 百万元。方案实施后，可供分配利润剩余人民币 1,999 百万元。此项预案尚须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7
第八节	公司治理.....	66
第九节	财务报告.....	80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6

释 义

「本公司、公司、鞍钢股份」	指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鞍山钢铁」	指	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鞍山钢铁集团」	指	鞍山钢铁及其持股 30%以上的公司（不包含本集团）
「鞍钢新钢铁公司」	指	鞍钢集团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原为鞍山钢铁的全资子公司。2006 年 1 月，本公司收购了鞍山钢铁持有的该公司 100%股权，并注销了该公司的工商登记。
「鞍钢集团公司」	指	鞍钢集团公司，本公司的最终控股股东。
「鞍钢集团」	指	鞍钢集团公司及其持股 30%以上的公司（不包含本集团）。
「鞍钢财务公司」	指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卡拉拉」	指	卡拉拉矿业有限公司
「攀钢钒钛」	指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钒钛集团」	指	攀钢钒钛及其下属子公司
「鞍蒂大连」	指	鞍钢蒂森克虏伯汽车钢有限公司
《原材料和服务供应协议（2016-2018 年度）》	指	2015 年 10 月 12 日，本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本公司与鞍钢

		集团公司签署的《原材料和服务供应协议（2016-2018年度）》。
《原材料供应协议（2016-2018年度）》	指	2015年10月12日，本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本公司与攀钢钒钛签署的《原材料供应协议（2016-2018年度）》。
《金融服务协议（2016-2018年度）》	指	2015年12月23日，本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本公司与鞍钢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2016-2018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指	《原材料和服务供应协议（2016-2018年度）》、《原材料供应协议（2016-2018年度）》、《金融服务协议（2016-2018年度）》合称这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鞍钢股份	股票代码	(A股) 00089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		
股票简称	鞍钢股份	股票代码	(H股) 00347
公司的中文名称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鞍钢股份		
公司的英文名称	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英文名称缩写	ANSTEEL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	姚林		
注册地址	中国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14021		
办公地址	中国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14021		
公司网址	http://www.ansteel.com.cn		
电子信箱	ansteel@ansteel.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席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景凡	郭兆文	靳毅民
联系地址	中国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	香港屈臣道15号维多利亚中心2座36字楼A室	中国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
电话	0412-6734878	00852-2504 6911	0412-8417273 0412-6751100
传真	0412-6727772	00852-2598 7500	0412-6727772

电子信箱	zhangjf@ansteel.com.cn	seaman.kwok@boardroom limited.com	ansteel@ansteel.com.cn
------	------------------------	--------------------------------------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境内信息披露报纸	《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报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境外信息披露网址	http://www.hkex.com.hk 及 http://angang.wspr.com.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0002426694799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主营业务无变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无变更

五、其它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点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 3-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曹彬、邓丽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57,882	52,759	9.71	74,046
营业利润	1,591	-3,873	141.08	1,565
利润总额	1,620	-3,763	143.05	1,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616	-4,593	135.18	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4	-4,675	134.10	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9	5,137	-15.34	2,137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股)	0.223	-0.635	135.12	0.128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股)	0.223	-0.635	135.12	0.1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67	-10.06	上升 13.73 个百分点	1.96
项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	88,069	88,596	-0.59	91,291
负债总额	42,781	44,915	-4.75	43,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4,882	43,274	3.72	47,7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人民币元/股)	6.20	5.98	3.68	6.61
资产负债率 (%)	48.58	50.70	下降 2.12 个百分点	47.21
总股本	7,235	7,235	-	7,235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股)	7,234,807,847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股)	0.223

是否存在公司债

是 否

七、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274	14,156	15,609	16,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5	915	677	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6	891	662	6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	2,824	1,900	1,010

八、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影响利润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	-17	-81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	128	101
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	-1	-6
4. 所得税影响额	-7	-28	-3
合计	22	82	11

说明：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或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及销售热轧产品、冷轧产品、中厚板及其它钢铁产品。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无重大变化。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资源保障条件

鞍山周边地区铁矿资源储量丰富，鞍钢集团矿业公司掌握铁矿资源量 88 亿吨；拥有 2.3 亿吨/年采剥生产能力、6500 万吨/年选矿处理能力，居国内首位，世界前列；采矿技术国内领先，选矿技术国际领先，为可持续发展提供了资源保障条件。

2、企业文化优势

以“创新、求实、拼争、奉献”为核心的企业文化博大精深，是几代鞍钢人精神的概括、提炼和升华，具有丰富的内涵包容性和宽广的外延辐射力，彰显了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和中国工人阶级的优良作风。企业文化不断充实新时代内涵，以优势文化、创新文化、竞争文化、和谐文化的鲜明个性色彩，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

3、技术、装备能力

本公司鞍山地区本部生产基地主体生产工艺和技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主体装备现代化、大型化。在钢铁工厂建设和施工管理方面有丰富的经验。

鞍钢股份鲅鱼圈钢铁分公司生产基地工艺装备和技术先进，布局紧凑，绿色发展具有较好基础，主要技术指标国内领先。JNX-7-2 型复热式焦炉、2 套 160t/h 的干熄焦装置和煤气净化设施、2 座 4038m³ 高炉；3 座 260 吨顶底复吹转炉，引进转炉静态和动态控制模型及底吹、副枪和质谱仪技术，实现自动化炼钢，可生产低碳钢、低磷钢；1 台 LF、2 台 RH 和 1 台 ANS 精炼炉，可对超低碳、低合金钢种进行精炼处理；

3 台铸机年产能 650 万吨，其中一台为厚板铸机，两台常规铸机；5500 线是目前世界上最大宽厚板轧机之一，粗轧机最大开口度 1100mm、最大成品厚度达 400mm，能实现 60 吨以内钢锭、复合坯和连铸坯一次轧制成超薄、超宽、超厚产品的全工序生产。

4、产品综合市场竞争力

产品种类、规格较齐全，且具有一定的差异化优势，品牌有较高的知名度和信誉度，对用户提供的配套服务上具有较强的优势。

板材产品实力相对较强，汽车板、家电板、集装箱板等产品行业领先。可稳定生产用于汽车外覆盖件的高等级表面冷轧及镀锌汽车钢板。铁路用钢、集装箱用钢板和造船板保持着“中国名牌产品”称号。

船舶及海洋工程用结构钢热轧钢板、焊接用钢盘条、钢帘线用盘条、气瓶用无缝钢管（冷拔和热轧）、管线管无缝钢管（热轧）、石油套管和油管管体（热轧）、保证淬透性结构钢热轧圆钢、无缝镍和镍合金冷凝器及热交换器管子（冷轧）、铁路道岔用非对称断面钢轨获 2014 年中国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

高速铁路用钢轨、冷镦用碳素钢热轧盘条、8.8 级冷镦用含硼钢热轧盘条、大容量气瓶用无缝钢管(冷拔)、低温用无缝钢管(热轧)、管线管(热轧无缝钢管)、套管和油管(热轧无缝钢管)、冷作模具用热轧扁钢、冷作模具用热轧圆钢、冷作模具用锻制圆钢、汽轮机叶片用锻制圆钢、高压锅炉用无缝钢管(冷加工)、汽车结构用热轧钢板和钢带、汽车大梁用热轧钢带、汽车车轮用热轧钢带获得 2015 年中国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

5、综合研发实力

本公司综合研发实力位居国内钢铁行业领先水平。

开发热冲压成形钢 AC1500HS(22MnB5)，具备批量供货能力，用于生产汽车零件，钢板强度达到 1500MPa 以上。

高端装备用特厚特宽钢板制造关键技术研发实现 Q235B 等同质特厚复合板坯、

9Ni 钢等异质复合板坯稳定焊接生产；实现不锈钢复合板坯的焊接。

高性能海洋工程用钢，应用电渣重熔工艺生产 330mm 断面钢坯，生产 114mm 大厚度 Q960 级别海工钢；开发出最大厚度达 89mm 正火海工钢。

锅炉压力容器系列用钢，可生产特厚锅炉用钢 13MnNiMoR、调质高强度容器用钢 07MnMoVR、07MnNiVDR 和 07MnNiMoDR、低温容器用钢 09MnNiDR 和 15MnNiNbDR，产品最大厚度规格达 200mm。

实现高品质取向硅钢 30AG120、27AG100、35AG115 批量生产。开发了铁路车辆用耐蚀钢 S450AW，实现耐大气腐蚀钢高效、绿色的工业化生产。完成 AP1000、CPR1000 等核电大型设备用碳素及低合金高强度钢钢种的国产化。

6、自主知识产权与技术控制能力

以专利申请、授权数量和专有技术数量为标志的知识产权工作在冶金行业位于第一梯队；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制修订中承担重要角色。“十二五”期间，作为主编单位，完成 2 项国际标准、10 项国家标准、11 项行业标准；作为参加单位，完成 11 项国家标准。标准涵盖钢板、钢带、钢管、盘条、化工产品、化检验方法等各领域。

“鞍钢 TMCP 超高强度船体及海洋工程用系列钢板开发”获辽宁省企业重大研发成果奖，“一种立方系材料织构的定量测试分析方法”、“一种冶金废料产品作为转炉冷却剂及其使用方法”和“一种低成本洁净钢的生产方法”等发明专利获中国专利优秀奖。“低成本洁净钢生产技术开发与应用”、“一种消除轧机工作辊标定印的方法”等项目获得国际发明展“卓越创新奖”。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6年，公司抓住钢材市场回暖有利时机，坚持“效益优先、调品为主”的原则，增加高效品种的生产销售，深挖企业内部潜力，持续降本增效，加强技术创新，打造独有领先产品，加大个性化产品开发力度，使公司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1) 优化生产管控，稳定规模效益

2016年，公司按照“抓稳顺、控规模、保品种、重效率”的原则，把握关键环节，理顺生产秩序，全方位、全工序地细化生产组织。

报告期内，本集团生产铁 2,183.26 万吨，比上年增长 5.01%；钢 2,181.84 万吨，比上年增长 6.40%；钢材 1,985.72 万吨，比上年增长 4.91%；销售钢材 1,994.25 万吨，比上年增长 4.40%，实现钢材产销率为 100.43%。

(2) 推进系统降本，持续挖潜增效

以“抓问题、抓项目、抓创效”为目标，确定了九大类 48 个课题的系统降本攻关目标，推进铁素流、能源流全流程优化。技术经济指标不断优化，在公司 31 项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中，鞍山本部 7 项创历史最好水平，鲅鱼圈分公司 6 项创历史最好水平。能源成本持续降低。围绕增加余热余能发电、提高转炉煤气回收、降低购电费用等，持续推进降本增效，使外购能源成本得到大幅降低。

加大原燃料降采力度，通过建立虚拟钢厂成本预测模型，准确把握市场形势，大宗原燃料实现市场差异化降采成效显著。

通过做好各项基础保障实现降本增效。强化物流保障，物流供应链集成服务能力全面提升，积极推进物流信息化建设，多地物流园配送库系统全面上线运行；强化设备保障，推进备件“以旧换新”，全年设备资材降采增效效果显著。

(3) 大力开拓市场，强化营销服务

加快推进东北核心销售区域战略，完善区域营销布局，在东北地区设立 100 个直销体验店和销售网点。不断细化直供客户住处及档案，走访直供企业 1852 家。

挖掘客户现实需求及潜在需求，密切供需联系，强化营销服务。在稳定战略直供渠道的基础上，努力挖掘潜在客户，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全年开发新直供客户 150 家，内贸直供比例达 66.7%。

对区域销售公司的营销体制实施了创新性变革，充分发挥区域销售网络、加工、配送和现货销售的前沿服务优势，密切与客户的联系和沟通，拓展服务领域，强化贴身服务，区域销售公司的桥头堡作用逐渐凸显。

营销信息化建设取得了长足进步，产销 ERP、分公司营销平台、现货电商销售平台功能不断完善，依托现货平台订货 131.76 万吨，累计销售金额人民币 37.14 亿元。期货网上订货功能基本实现。

统筹国内外市场，适时调整出口策略，稳定出口渠道。全年公司钢材出口结算量 211.36 万吨，同比减少 26.26%。

（4）加强调品提质，推进新产品研发

坚持走差异化、特色化、专业化的精品路线，打出“品种钢+市场对接+用户服务+创新研发”的组合拳，不断满足个性化定制需求。推动新产品开发向高效益、高技术的钢种发展，畅通立项渠道，加快成果转化。在新产品立项方面，完成新产品立项 66 项；对外签订新产品开发协议 339 个；验收新产品项目 58 项。

2016 年，公司采用大型钢锭生产核一级设备——稳压器用钢 16MND5 取得成功，获得中广核认可证书，并成功实现阳江 6#机组稳压器用钢的生产、供货；公司成功研发海洋核动力平台安全壳用钢，为公司核电用钢开辟了一片新天地；公司完成大型集装箱船用止裂钢全部船级社认证，使公司成为国内首家通过 90 毫米厚集装箱船用止裂钢认证的钢企，实现了对大型集装箱船用止裂钢设计规格的全覆盖，实现止裂钢国产化，全面代替进口；首次成功批量生产厚度为 2.0 毫米、宽度为 1500 毫米的极限超薄宽幅低合金汽车钢；成功开发含碳量为 0.85%的高碳弹簧刀具用钢 SK85，替

代了进口，抢占了高端刀具市场，促进产品结构调整升级；成功中标三峡白鹤滩水电站 800MPa 级水电用钢，为该产品的进一步开发推广提供技术与业绩支持；独家中标中海油莆田 LNG 储罐项目 9Ni 钢板合同，实现中海油系统 9Ni 钢国产替代进口。

（5）抓好重点项目研发，深化科研创效

组织并完成了“低温高压服役条件下高强度管线用钢”等 20 项国家“十三五”科技专项指南项目申报工作；承接并编制完成了“三代核电反应堆安全壳用钢”等 19 项国家和鞍钢集团重大科研项目。“冷轧硅钢边部减薄控制核心技术开发与工业应用”等 13 项成果获得省、行业科学技术奖。

通过多措并举，使科技引领取得了新突破。国家“863”课题“深海高压油气输送用高强厚壁管材关键技术研究”完成了最大 $\Phi 1016\text{mm}$ 口径厚壁钢管的试制，完成了国家科技部与中石油的科技成果鉴定。国家课题“基于 IMO 标准的船用耐蚀钢应用技术研究”完成为期 2.5 年的国内首艘示范油船的实船服役评价，耐腐蚀钢板的耐蚀性较普通钢板提高 3 倍以上。国家课题“海洋平台用高锰高强韧中厚板及‘钛/钢’复合板研究与生产技术开发”完成首轮工业化试制，海洋平台用高锰高强韧钢板的冶炼、轧制、热处理等全流程关键生产工艺技术实现突破；钛钢复合板完成两轮复合钢板试制，轧制出钛/钢复合板。国家课题“三代核电反应堆安全壳用钢”完成 130mm 厚规格 SA-738Gr.B 生产交货，标志着产品厚度规格拓展至 6-130mm，并完成海阳二期核电项目安全壳用钢 SA-738Gr.B 供货。关键性科研课题“系列耐磨钢板及其应用技术”采用特殊热处理控制技术试制的 5-9 毫米 NM400-NM600 钢板板型接近进口 HARDOX 钢板水平。关键性科研课题“高品质工业纯铁生产技术研究”开发出纯度 99.90% 以上多牌号工业纯铁，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年生产量超 6 万吨。

推进研发机构改革，成立了鞍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探索科技创新合同制运作、创效提成的体制机制，提升科技创新、创效能力，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最大限度地发挥研发优势，激发科技人员的创新潜能和活力。

（6）强化资金保障，降低资金风险

巩固原有融资渠道，稳固资金基础。同时创新融资方式，扩大资金来源。扩大与金融机构合作范围，成功发行国内首支含权中期票据人民币 40 亿元，既为公司资金需求提供了保障，也有效降低了资金成本。该中期票据的成功发行，既丰富了中国债务融资工具体系，同时也使企业利用创新的中期票据方案切实获得了低成本的长期资金。

强化外汇资金管控，规避汇率风险。为规避美元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偿还到期美元借款 1.3 亿元，并对 1.5 亿美元存量借款实施了汇率锁定，汇率波动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7) 坚持绿色发展，创建和谐环境

全力推进西大沟污水深度处理工程建设，完成烧结机尾除尘器改造项目、焦炉煤气脱硫脱氰设施、关停八家子料场等环保工程，为改善市区环境空气质量做出了贡献。全力推进建设项目环评及竣工验收工作，新建项目均依法取得环评批复。全面完成“十二五”总量减排任务。

污染物减排成绩斐然。与上年相比，吨钢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和外排水分别削减 26.7%、26.8%、12.5%和 1.7%。

环境管理体系得以持续改进，顺利通过了环境管理体系第三方外审，进一步完善环境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的各项功能，大大提升了环境保护信息化管理水平，厂容厂貌持续改善，环保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营业收入	57,882	52,759	9.71	-
营业成本	50,186	49,469	1.45	-
销售费用	1,928	2,311	-16.57	-
管理费用	1,626	1,808	-10.07	-

财务费用	1,286	1,346	-4.46	-
利润总额	1,620	-3,763	143.05	注 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6	-4,593	135.18	
现金流量净额	-1,633	1,889	-186.45	注 2

注 1：2016 年，公司适时抓住钢材市场转暖的有利时机，实施一系列降本增效组合举措，提升公司效益。一是通过加大品种结构调整力度，提高钢材综合售价；二是通过深入推进系统降本工作，降低全流程工序成本；三是通过强化费用预算控制，压降各项费用开支；四是通过择机采购和期现结合，减少综合采购成本支出。通过上述工作的有效开展，使公司扭亏为盈，利润大幅增加。

注 2：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度减少人民币 3,522 百万元，主要原因：

(1)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人民币 4,349 百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788 百万元，原因如下：

①本年净利润人民币 1,615 百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6,215 百万元。

②存货比年初增加人民币 2,716 百万元，上年同期为减少人民币 1,965 百万元，两年同比减少现金流量人民币 4,681 百万元。

③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增加本年现金流量人民币 1,126 百万元，上年同期为增加现金流量人民币 2,009 百万元，两年同比减少现金流量人民币 883 百万元。

④递延所得税资产比年初增加人民币 4 百万元，上年同期为减少人民币 815 百万元，两年同比减少现金流量人民币 819 百万元。

⑤其他项目减少现金流量人民币 620 百万元。

(2) 由于购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支付的现金减少，使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较上年减少人民币 2,178 百万元。

(3) 由于本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偿还借款支付现金增加，使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较上年增加人民币 4,897 百万元。

(4) 汇率变动影响减少现金人民币 15 百万元。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	
营业收入合计	57,882	100	52,759	100	9.71
分行业					

钢压延加工业	57,742	99.76	52,686	99.86	9.60
其他	140	0.24	73	0.14	91.78
分产品					
钢材产品	53,396	92.25	48,513	91.95	10.07
其他	4,486	7.75	4,246	8.05	5.65
分地区					
中国境内	52,435	90.59	45,334	85.93	15.66
出口	5,447	9.41	7,425	14.07	-26.6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个百分点)
分行业						
钢压延加工业	57,742	50,055	13.31	9.60	1.33	7.07
分产品						
热轧薄板系列产品	17,938	15,186	15.34	10.33	-6.84	15.60
冷轧薄板系列产品	20,828	17,404	16.44	15.72	8.54	5.53
中厚板	7,824	7,221	7.71	-0.25	-0.35	0.09
分地区						
中国境内	52,295	44,979	13.99	15.54	6.78	7.05
出口	5,447	5,076	6.81	-26.64	-30.22	4.78

公司主营业务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内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一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同比增减(%)
钢压延加工业	销售量(万吨)	1,994.25	1,910.17	4.40
	生产量(万吨)	1,985.72	1,892.81	4.91
	库存量(万吨)	101.93	103.01	-1.0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署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占营业成本比重同比增减（百分点）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钢压延加工业	原燃材料	36,575	73.07	35,150	71.16	1.91
	其他	13,480	26.93	14,246	28.84	-1.91
	合计	50,055	100	49,396	100	-

(6)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度新设成立一家子公司鞍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2016 年 12 月本公司的子公司鞍钢广州汽车钢有限公司吸收其他股东增资人民币 3.5 亿元，增资后本公司持有鞍钢广州汽车钢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由 100%变为 50%，变更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9 家。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的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的情况

本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人民币百万元）	9,80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	17.0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	6.86

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比例 (%)
1	A 客户	2,429	4.23
2	B 客户	2,210	3.85
3	C 客户	2,141	3.73
4	D 客户	1,729	3.01
5	E 客户	1,298	2.26
	合计	9,807	17.0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前五名客户存在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本公司主要供应商的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人民币百万元）	19,54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45.7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34.29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不含税采购额 (人民币百万元)	比例 (%)
1	A 供应商	6,774	15.87
2	B 供应商	5,619	13.16
3	C 供应商	2,509	5.88
4	D 供应商	2,396	5.61
5	E 供应商	2,244	5.26
	合计	19,542	45.7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前五名供应商存在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3、费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财务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同期增 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928	2,311	-16.57	-
管理费用	1,626	1,808	-10.07	-
财务费用	1,286	1,346	-4.46	-
所得税费用	5	837	-99.40	本年度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832 百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上年度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二是本年度盈利，但本公司使用前期未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所得税费用人民币 5 百万元为子公司盈利确认。
--	--	--	--	---

4、研发投入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
研发人员数量 (人)	1,789	1,898	-5.7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	5.86	5.02	上升 0.84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1,002	1,331	-24.7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1.73	2.52	下降 0.79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	-	-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比例 (%)	-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14	47,986	8.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765	42,849	1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9	5,137	-15.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3	1,149	-20.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3	3,877	-62.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	-2,728	79.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45	30,134	-10.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58	30,650	5.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3	-516	-949.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3	1,889	-186.4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人民币 4,349 百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788 百万元，原因如下：

① 本年净利润人民币 1,615 百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6,215 百万元。

② 存货比年初增加人民币 2,716 百万元，上年同期为减少人民币 1,965 百万元，两年同比减少现金流量人民币 4,681 百万元。

③ 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增加本年现金流量人民币 1,126 百万元，上年同期为增加现金流量人民币 2,009 百万元，两年同比减少现金流量人民币 883 百万元。

④ 递延所得税资产比年初增加人民币 4 百万元，上年同期为减少人民币 815 百万元，两年同比减少现金流量人民币 819 百万元。

⑤ 其他项目减少现金流量人民币 620 百万元。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本年比上年减少人民币 2,414 百万元，主要原因是购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支付的现金减少影响。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额本年比上年减少人民币 2,178 百万元，主要原因是购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支付的现金减少影响。

(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额本年比上年增加人民币 4,897 百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偿还借款支出现金增加影响。

(5) 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度减少人民币 3,522 百万元，主要原因一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较上年减少人民币 788 百万元；二是由于购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支付的现金减少，使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较上年减少人民币 2,178 百万元；三是由于本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偿还借款支付现金增加，使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较上年增加人民币 4,897 百万元；四是汇率变动影响减少现金人民币 15 百万元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人民币百万元）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净利润	1,6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
固定资产折旧	3,295
无形资产摊销	1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	-1

项目	金额(人民币 百万元)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8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31
其他	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9

6、流动资金情况、财政资源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不含一年内到期部分)为人民币 1,296 百万元,借款利率为 4.2892-4.75%,借款期限为 3-25 年,借款将于 2018-2022 年到期,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集团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161 百万元。公司长期借款全部执行贷款合同约定的固定利率,该利率随央行相同期限贷款基准利率的变动按月调整。

本集团资信状况良好,2016 年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委员会审定,公司信用等级为“AAA”。2016 年与公司有战略合作关系的 17 家金融机构为公司授信。本集团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

本集团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以外币计值的现金及银行结余为人民币 0 百万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0 百万元。)

以下列货币计值的现金及银行结余: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968	3,601
美元	-	-
港币	-	-

其他	-	-
小计	1,968	3,601

本集团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本承诺为人民币 1,076 百万元，主要为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建设改造合同及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

8、退休金计划

本公司按照国家保险政策要求，依法为全体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为 20%，个人缴费比例为 8%），员工退休后可按月领取养老金。本公司每月按上月列入成本（费用）工资总额的 20% 缴纳基本养老保险。2016 年基本养老保险共缴人民币 660 百万元（其中：单位缴费人民币 466 百万元，个人缴费人民币 194 百万元）。

另外，本公司为全体员工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公司按上年列入成本（费用）工资总额的 4% 缴纳，并对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前的工作年限进行补偿。2016 年 8 月 1 日起，企业年金暂停缴费。2016 年 1-7 月，企业年金缴费人民币 90 百万元，其中个人缴费人民币 34 百万元，企业缴费人民币 56 百万元；2016 年企业年金补偿款人民币 39 百万元。

9、外汇风险

本集团在出口销售产品、进口采购生产用原材料以及工程用设备等主要外币交易采用锁定的固定汇率与进出口代理进行结算。因此，本集团并无交易方面的重大外币风险。

本集团持有外币借款 2.7 亿美元，其外汇风险取决于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变化情况。2016 年，因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变动，公司承担汇兑损失人民币 43 百万元。

三、非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百分点)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968	2.23	3,601	4.06	-1.83	-
应收账款	1,942	2.21	1,123	1.27	0.94	-
存货	10,466	11.88	8,008	9.04	2.84	-
长期股权投资	2,968	3.37	2,673	3.02	0.35	-
固定资产	49,065	55.71	51,014	57.58	-1.87	-
在建工程	2,232	2.53	2,852	3.22	-0.69	-
短期借款	18,995	21.57	16,319	18.42	3.15	-
长期借款	1,296	1.47	962	1.09	0.38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其中：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2. 衍生金融资产	4	-	-	-	-	-	0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2	-	-7	-	-	-	52
金融资产小计	66	-	-7	-	-	-	52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
其它	-	-	-	-	-	-	-
上述合计	66	-	-7	-	-	-	52
金融负债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资本负债的比率

本集团股东权益与负债比率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 1.06 倍，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 0.97 倍。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力受限情况

本集团本年以账面价值人民币 63 百万元的应收票据向银行质押，申请开具了人民币 63 百万元的应付票据，质押期限为 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7 月；以账面价值人民币 1,547 百万元的应收票据向银行质押取得短期借款人民币 1,429 百万元。

5、或有负债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或有负债。

五、本公司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 (人民币百万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 (人民币百万元)	变动幅度 (%)
50	229	-78.1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人民币百万元)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股)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人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报告期损益 (人民币百万元)	期末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

							人民币百 万元)						
股票	600961	株冶 集团	81	公允价 值计量	62	-	11	-	-	-	52	可供出 售金融 资产	自有 资金

(2) 衍生品投资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衍生 品投 资操 作方 名称	关联 关系	是否 关联 交易	衍生 品投 资类 型	衍生 品投 资初 始投 资金 额	起始 日期	终止 日期	期初 投资 金额	报告 期内 购入 金额	报告 期内 售出 金额	计提减 值准备 金额 (如 有)	期末 投资 金额	期末投资 金额占公 司报告期 末净资产 比例	报告 期实 际损 益金 额
鞍钢 股份	无	否	期货 套保	1	2015 年4 月 29 日	-	26	2,852	2,960	0	147	0.32%	33
合计				1	-	-	26	2,852	2,960	0	147	0.32%	33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述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批准日期							2016年7月4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关于公司201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批准日期							无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1)市场风险，持仓品种为钢铁产业相关品种，与公司现货经营具有高度的相关性，定期对市场进行分析预测，但对市场判断可能存在偏差，具有一定的风险性，但有期现货对冲后，风险可控。</p> <p>(2)持仓品种流动性充裕，无流动性风险。</p> <p>(3)期货交易所对持仓品种进行信用担保，信用风险较小。</p> <p>(4)完全按照套期保值相关规定执行，持仓数量和时间符合公司批准。</p> <p>公司已对相关法律风险进行评估，按国家期货交易法律法规开展业务，风险可控。</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p>上海期货交易所螺纹钢、热轧卷板、铜、镍主力期货合约结算价；大连商品交易所铁矿石、焦煤期货合约结算价。</p> <p>2016年1月4日结算价：螺纹 1797 元/吨、热轧 1949 元/吨、铜 36160 元/吨、镍 69370 元/吨、铁矿 323.5 元/吨、焦煤 559.5 元/吨；2016年12月30日结算价：螺纹 2911</p>						

	元/吨、热轧 3329 元/吨、铜 45430 元/吨、镍 85760 元/吨、铁矿 554.5 元/吨、焦煤 1182.0 元/吨。公允价值：螺纹+1114 元/吨、热轧+1380 元/吨、铜+9270 元/吨、镍+16390 元/吨、铁矿+231 元/吨、焦煤+622.5 元/吨。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不适用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p>(1) 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降低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p> <p>(2) 公司建立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办法》，明确了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及风险防控等内部控制程序，对公司控制期货风险起到了保障的作用。</p> <p>(3) 公司确定的年度套期保值保证金的最高额度和交易品种合理，符合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合理的控制交易风险。</p>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 (人民币百万元)	本月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人民币百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鞍山钢铁	电渣重熔相关资产	2016年12月29日	126.57	2	有利于理顺经营管理,减少关联交易	0.12	按评估值确定交易价格	是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是	是	是	2016年12月30日	《中国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鞍蒂大连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热镀锌及合金化钢板产品生产及销售	132 百万美元	2,246	1,543	4,386	553	453
鞍钢财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存贷款及融资等	4,000	20,744	6,804	1,026	749	56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鞍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更好地提升科技创新、创效能力，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最大限度地发挥研发优势，激发科技人员的创新潜能和活力，依靠技术创新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投资设立	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鞍钢广州汽车钢有限公司	促进与下游产业链的结合	引入投资者	有利于公司与下游产业链的结合，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7年，全球世界经济仍处于深刻调整和变革之中，我国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的基本面不会改变。2017年是本公司推进改革创新、加快转型升级的关键之年，面临的经营风险和不确定因素仍然很多。

有利方面：一是中央政策将重塑钢铁行业格局。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坚持以推进供给侧改革为主线，深入推进“三去一降一补”，继续推动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必将促进钢铁行业结构调整，市场环境将更加公平有序。二是振兴东北战

略将助推转型升级。陆续颁布的振兴东北政策，从深化改革、创新转型、开放合作等方面，为东北经济发展指明了方向，必将推动东北地区经济企稳向好，为公司转型升级创造了良好的战略机遇。

不利方面：一是过剩产能有待化解。目前，我国钢铁行业产能严重过剩的现状没有根本改变，供需矛盾仍然突出。二是上下游行业的不确定性增强。从上游行业来看，煤炭、焦炭价格将长时期高位震荡，导致钢企成本高企。预计 2017 年铁矿石价格波动将会加大，预判难度增加。从下游行业来看，市场需求总体仍然偏弱。三是环保压力持续增大。中央环保督查力度不断加大，钢铁企业面临着巨大的环保压力。

2、公司发展战略

做强精品钢铁，着重创新驱动，实施绿色制造，提供卓越服务，加快布局调整，推进升级转型。

3、2017 年度经营方针

2017 年，公司将勤勉务实，勇于打破陈规，实现创新发展，全力抓好“六个深化”：

- (1) 深化公司治理，在提升管控能力上实现新突破。
- (2) 深化企业经营，在适应市场能力上实现新突破。
- (3) 深化内部挖潜，在持续降低成本上实现新突破。
- (4) 深化科技创新，在提升核心竞争力上实现新突破。
- (5) 深化企业管理，在提升运营效率上实现新突破。
- (6) 深化群众路线，在建设和谐企业上实现新突破。

4、资金需求计划

2017 年，本集团五炼焦大修工程、能源管控中心 6 万 m³/h 制氧机组工程、炼钢总厂三分厂 1#板坯铸机改造等主要建设项目及对外投资拟投入资金人民币 1,495 百万元。

2017 年，本集团所需资金来源主要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和银行借款。

5、可能面对的风险

2017 年是公司进行改革创新、加快转型升级的关键之年，公司将面临的经营风险和不确定因素仍然很多。为更好适应内外部形势变化，有效防范重大风险事件发生，确保生产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开展了 2017 年度风险评估工作，并研究制定风险应对措施。根据评估情况，公司 2017 年度可能会面对以下重大风险：

1、环境保护风险

（1）风险描述

新《环保法》、新污染物排放标准等相关法律实行，政府监管和执法愈发严格，对企业环保监管力度和标准提高，社会民众环保意识增强，对企业环保要求进一步提高，钢铁企业面临着巨大的环保压力。

（2）风险管理解决方案

按照环保标准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加快污染治理力度，以“零容忍”理念开展环保工作，采取积极措施规避风险，避免环保违法违规事件的发生。大力实施提标改造，加快重点节能减排治理项目的实施，有序推进“蓝天工程”项目；严格执行新建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对未取得环评批复的项目不予开工；加快实施建设项目清理整顿工作，完成项目环保备案。

2、人力资源风险——重大风险

（1）风险描述

人力资源整体规划不具体，与公司发展战略结合不紧密；关键人才队伍管理不完善，激励机制不够，吸引能力不强；在岗人员较多、结构不合理、人工成本高、开发机制不健全；人力资源退出机制不完善成为企业可持续发展的瓶颈。

（2）风险管理解决方案

以提升劳动生产率为目标，深化干部人事、劳动用工、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加强关键人才队伍建设，优化人力资源配置，控制人工成本，妥善分流安置，推动公司改革发展，提高生产效率，从而提升核心竞争力。

3、采购风险

(1) 风险描述

外部煤炭焦炭价格长时期高位震荡、原材料价格上涨，可能导致采购成本高、挤压钢铁企业利润空间；预计 2017 年铁矿石价格波动加大，预判难度增加，可能导致采购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和影响程度均加大。

(2) 风险管理解决方案

时刻关注各大宗原燃料品种的发运、消耗及库存的变化情况，错峰就谷采购，降低突发事件对于保供风险的影响，保证生产顺行；加大招标采购力度；加强需求计划准确性，尽量避免应急采购数量；保持合理库存，减少库存资金占用；对稀缺原燃料品种采取与国内重要供应商进行战略合作的采购方式，加强供应商渠道适度稳定性，保产保供；加大合同和供应商的管理力度，加大采购业务检查抽查力度，提升采购产品质量管理水平，全面保证采购质量。

树立“安全供应”理念，以保证公司“连续性、规模化”生产为目标，强化质量意识，把安全供应放在首位。

4、营销风险——重大风险

(1) 风险描述

钢铁行业压减产能，对提高产业竞争力、优化市场环境的作用有限，钢铁行业产能严重过剩的现状没有根本改变，供需矛盾仍然突出，下游行业市场需求总体仍然偏弱。公司在推进品牌营销、特色营销、服务营销，提升品牌影响力、价格主导权和市场占有率，可能面临更加激烈竞争环境。

(2) 风险管理解决方案

贯彻落实“一个目标、一个战略、两个转变、两个改革”的工作要求，推进品牌营销、特色营销、服务营销，提升品牌影响力、价格主导权和市场占有率。

加强营销体制机制建设，树立“扩直供、稳渠道、增直销”的理念，不断优化体制

机制，以区域销售公司作为销售主体，推进区域销售公司改革，实现“有货销售、直营直销”目标。加快向综合服务商转型，由单一的商务服务向多功能综合服务发展，将品种和客户作为工作重点常抓不懈。

十、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6年1月12日	北京	分析师会议	机构	美国资本策略研究公司-Jerome Lang Fidelity Institutional Asset Management-Shah Badkoubi Conatus Capital-何志昂、Charlie Iscoa Eastspring Investments limited-Andrew Cormie、Kieron Poon Sirios Capital Management-Rishi Kothari 中投国际（香港）有限公司-Sarah Mak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Ke Tang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吴振坤 Contrarian Capital Management-Annick Gnock Fan Carval Investors-Samuel Lim Sandard Life Investments-Magdalene Miller NN Investment Partners-Robert Davis Prime Capital Management-王世博 盛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卢建宁 Natixis Asset Management-Brian Zheng 新加坡银行-Boh Hui Ling Lim Advisors-Oscar Chow 富达国际投资-宁静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016年5月3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中信建投国际-duncan chen Harvest Global Investments-Dixon Lau Cornes Properties-Stephen Wong ICBCI AM-Iris Fong Daiwa AM-Alex Cheng China Galaxy-Ken Luo AMP Capital-Vincent Lui Henderson-Kenneth Chan China Investment Corporation-Sarah Mak Grace Financial-Alice Chong UBP HK-Natalie Chan HD Capital-David Lam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016年5月5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LIBRA CAPITAL -AARON GE GOLDMAN SACHS- ALINAN CHIEW HSBC- AMY JIA JP MORGAN- ANDREW TAN JP MORGAN- ERICA TSE JP MORGAN- KEVIN HE FUCHS CAPITAL- HAO WANG CONTRAIN CAPITAL- ANNICK GNOCKSAH HFZ CAPITAL- ANTHONY KUO GUNVOR- DARREN TOH INVESCO- HO SHEN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PUBLIC MUTUAL FUND- JOHN LAU STAMFORD MGMT- JONATHAN CHUA BLACK ROCK- LUCY LIU FORMULA GROWTH- NELSON CHUNG DAIWA SB- RICHARD LEUNG FOSUN- SHAWN SONG FUCHS CAPITAL- THOMAS COOMBES	
2016年5月6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国金证券-倪文祎 华夏基金-韦志超 华宝兴业基金-常勛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016年5月16日	深圳	分析师会议	机构	汇丰银行-陈淑敏、陈鹏鹏、章舒彦、Yuanping Han 三星资产运用(香港)有限公司-刘斌、卢盈文 上投摩根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张淑婉 亨德森全球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张锐 复华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施尚文 中投国际(香港)有限公司-麦建怡 美国资本策略研究公司-郎加宁 惠理基金管理公司-廖嘉伟 兰馨亚洲投资集团-杨赓 太盟绝对回报-苗华鑫 万方资产管理-姚沛林 腾跃基金-黄嘉俊 Abu Dhabi Investment Authority-Tan Song Chao ARGA Investment Management-Vipul Kodan Allianz Global Investors-Yew Jiayi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016年5月24日	北京	分析师会议	机构	摩根士丹利-Carl Reading、Tanit Curry、Jordan Mason、张镭、王曼姿、朱佳 Route One Investment Company-aron Sze-Tien Quek Sumitomo Mitsui Asset Management-Bouli Wang Graticule Asset Management Asia-Ibert Wang Glenview Capital Management- Doug Rogers 可富投资(香港)有限公司-陈德龙、侯芳芳 Fuchs Capital Partners- Thomas Coombes Zaaba Capital Limited-Mohan Rajasooria Longlead Capital Parteners- Andrew West Babson Capital Management -Kristine Li China Galaxy International-Peter Leung Dalton Investment Group- Jennifer Lai 拼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Andrew Bazarian Prime Capital Management- Shibo Wang Iridium Capital Limited-Daniel Wong Quad Capital Management -Sunwoo Kim Point72 Asset Management-James Lau Lone Pine Capital- Paul Eisenstein Nighthawk Capital -Thomas J Monaco JP Morgan Asset Management- 陈图文 Standard Life Investments- 何嘉红 海涵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崔强、郭思甸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胡一立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p>Nomura Asset Management-黄尚婷 Seatown Holdings- Charles Fang Luminus Management- Luke Folta UG Investment Aavisors-林颖昌 Amf Pension- Christer Jonsson Pioneer Investments-Jing Nie Boci Prudential- Bruce Yang 前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梁剑文 行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潘振邦 JANUS CAPITAL GROUP- 王祥荣 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钟捷 Wei Capital- Yuet Wei Wan Cevia Capital -Qimin Fei Nezu Asia- Anthony Yik Citadel- Ben Coyne GLG Partners- 杨帆 PinPoint-罗淑文 云嵩资本-余斌</p>	
2016年5月25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p>大和证券-陈超颖 三井住友资产管理公司-林晨</p>	<p>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p>
2016年6月13-14日	北京	分析师会议	机构	<p>Bridgewater Associates, LP-Sahil khatod, 张皖琳 BlazeRodge-Tang Wai Ying Affin Hwang Asset Management Berhad-Huang Jun Hao J.P. Morgan-Andreas Willi NBIM Shanghai-Fredrik Bjelland GLG Partners- David Walsh Lion Global Investors-沈淑惠 Jpm Private Banking-邓凯菱 Point72 Asset Management Lp-倪霄峰, Lindsay Taylor Public Mutual Bhd-Gwi Fei Yi Cevian Capital- Min Liu Mackenzie Financial Corporation-Simon Chiu Meritz Asset Mgt Co Ltd-Hyung-suk Kim Contrarian Capital Mangement, LLC-宋晓辉 King Street (Singapore) Pte. Ltd- Kok Yew Lee Bluebay Asset Management Ltd- Alan Siow, Polina Kurdyavko</p>	<p>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p>
2016年7月20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p>三商美邦人寿-叶德鸿、连玲玉 合库巴黎投信-Jocelyn Hsieh 国泰投信-李宗谕、江宏儒 德信证券投资信托-方钰璋 兆丰投信-叶贵榕 中盈投资-罗钦源 野村投信-柯淑华 群益投信-李忠翰 远雄人寿-林大钧</p>	<p>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p>
2016年7月21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p>广发证券-雷文、陈潇</p>	<p>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p>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016年7月28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腾跃基金-黄嘉俊、钱纹、程舒旸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016年9月2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交银施罗德-徐森洲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016年9月12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杨坤河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016年9月19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三菱UFJ国际投信株式会社-佐相兼吕 瑞穗证券亚洲有限公司-张一欧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016年11月1日	深圳	分析师会议	机构	Citi Analyst - Jack Shang Allianz Asia- Rose Lu Bosvalen Asset Management- Chris Shiu Neuberger & Berman- Oliver Du Norges Bank Investment Management- Fredrik Bjelland、Ola Stavem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Stephen Rhee Clough Capital Partners- Priscilla Chan Covenant Capital Pte Ltd- Edward Lim Nomura Asset Management- Leng Chye Teo Old Mutual London- Taylor Connaughton Pictet AM- David Chen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016年11月2日	深圳	分析师会议	机构	Columbia Threadneedle Investments- Jin Xu Nippon Life Global Investors Singapore Limited- Say Ping Low China Universal Asset Management Co.-Sunny Yang Investec Asset Management Ltd (UK)-Joanna Yang Hamon Asset Management Ltd.- Lin Shi Q Fund Management-Owen Liang BFAM Partners- Kenny Wu Taconic Capital Advisors LLC-Simon Chan SPQ Asia Capital Ltd-Rex Feng Prusi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P-Matthew Zhao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016年11月-2-3日	北京	分析师会议	机构	美林(亚太)有限公司-赵彦琳、邓贺斐、Michael Bradshaw Contrarian Capital Management LLC- 王茵萍、宋晓辉 Elo Mutual Pension Insurance Company -Taina Erajuuri Torq Capital Management (Hk) Limited- Richard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p>Leung Public Sector Pension Investment Board- Ilia Mikerov Graticule Asia Macro Advisors Llc- Murali Abburi Pine River Capital Management L.P.- 胡欧亚 淡马锡国际私人有限公司-林锦煜、杨子卫 Clough Capital Partners- Francoise Vappereau Palestra Capital Management Llc- Kevin Feng Rovida Advisors Inc- John Vohryzek-Samuel Abu Dhabi Investment Authority -Gary Tan Rwc Partners Limited- Charles Chen、陈敏 Modus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林方 Luminus Management Llc- Luke Folta 荷兰汇盈投资亚洲有限公司-金正男 国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林志达 JP 摩根- Sam Witherow、Shane Duffy Robeco Groep Nv- Dimitri Chatzoudis Point72 Asset Management- 倪霄峰 美国资本策略研究公司 - 郎加宁 以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陈乐谦 利安资产管理公司-沈淑慧 太盟绝对回报-苗华鑫 Diam Co., Ltd.- 练达 知著投资-李光华</p>	
2016年 11月16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p>Goldman Sachs (Asia) LLC-Christine Pu Long Lead Capital-Tim Campbell 三商美邦人寿-连玲玉 第一金投信-黄筱云 中央再保险-江衍德 富邦人寿-崔智超 复华投信-谢良武 中盈投资-罗钦源 群益投信-杨书婷 野村投信-黄尚婷 国泰投信-江宏儒 未来资产-陈淑芳 台新投信-叶宇真 日盛投信-王亨</p>	<p>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p>
2016年 11月21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p>国金证券-杨件、倪文伟</p>	<p>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p>
2016年 11月22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p>HANG SENG INVESTMENT MANAGEMENT-Martin Zheng Invealth Capital Management Ltd-Michael Siu ALLIANZ GLOBAL INVESTORS-Christina Chung BARING ASSET MANAGEMENT-Maggie Sheng FULLGOAL FUND MANAGEMENT-Feng Zhang DAIWA ASSET MANAGEMENT-Allen Choi NOMURA ASSET MANAGEMENT-Bowen</p>	<p>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p>

				Sze BLACKROCK-Roy Liu、Helen Zhu GF ASSET MANAGEMENT-Alex Ying Hexa Asset Management-Leon Lee HSBC ASSET MANAGEMENT-Amy Jia DIAM ASSET MANAGEMENT-David Law TAIWAN LIFE-Jerry Huang	
2016年 12月6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中泰证券-邓轲 华泰长城资管-张微 太平资产-贾继承、冯驰 国金基金-尹海峰 星石投资-王龙 鑫元基金-易圣倩、王美芹 华商基金-晏雁 开心龙基金-刘旻 耀之投资-丁汀 嘉实基金-方芳 建信基金-江浩 华安基金-康平 博时基金-王远征 燕赵财险-李昂 新华汇嘉投资-高晗 泰康资产-彭俊斌 中融信托-陈晓宇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016年 12月7-8日	深圳	分析师会议	机构	华泰证券-王帅、陈雳、邱瀚萱、张馨元、杨轩、郁晾 中信证券-魏来、吉莉 民生加银基金-刘洋 盈丰资本-陆冰然 涌容资产-张晓宇 华商基金-庄嘉赟 新沃基金-高喜阳 汇丰银行-贾佳 长江资管-石峰 广发基金-余昊 富国基金-张峰 新方资本-周畅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016年 12月8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创证券-华强强 兴业基金-李鑫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016年 12月21日	上海	分析师会议	机构	长江证券-王鹤涛、肖勇、赵超 光大保德信-管浩阳 交银施罗德-徐森洲 华泰保兴基金-曹亨 磐耀资产管理-冉庚 锦臻资产-韩培培 华富基金-黄立冬 太平资产-贾继承 太平基金-刘先政 尚近投资-万朋杰 三理投资-杨宏林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珠穆朗玛-孙业	
2016年 12月26 日	公司	电话会 议	机构	广发证券-李莎、陈潇 万德咨询-孙秀美 万泰华瑞投资管理-刘轩 东阳资本-吴亮 中信产业基金-邓永明 中信证券-彭忠峰 中融人寿保险-刘长江 中金公司-柴伟 北京文博启胜有限公司-陈岩 台湾保德信投信-许智洋 向日葵投资-汪文静 坤阳资产-李海红 天安财险-李菁 太平洋证券-陈秋凤 太平洋资产-罗蓉 宏利基金-李文林 富国基金-孟海、蔡玉伟 广发资管-候权宏 新韩法国资产管理-赵晨 杭州海纳财富投资-高海波 深圳柏恩投资-湛颖丽 汉享投资-李涛金 泓信投资-朱静宇 海燕投资-陈永强 源乘投资-刘建忠 磐厚资本-胡建芳 西部证券-章海默 鑫元基金-易晟倩 长盛基金-刘旭明 鸿铭资本-李永生 衍亮资本-李航	1、公司生产经营 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 业状况

接待次数	25 次
接待机构数量	289 家
接待个人数量	-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
是否披露、泄露或透露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公司于2012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中就公司的分红政策作了修订。明确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并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程序作出了明确的要求。该议案现已获得了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的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 公司近3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情况：

1、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过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16年度本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616百万元，2016年年末本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2,484百万元。董事会建议，以总股本7,234,807,847股为基数，2016年度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67元（含税），向股东分配可供分配利润人民币485百万元。方案实施后，可供分配利润剩余人民币1,999百万元。此项预案尚须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5 年度，因为公司亏损，根据中国法规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不提取盈余公积金。2015 年度，本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3、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4 年度，公司以总股本 7,234,807,847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45 元（含税），向股东分配可供分配利润人民币 326 百万元。

★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 年度	485	1,616	30.00
2015 年度	0	-4,593	0
2014 年度	326	928	35.13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67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234,807,847 股
现金分红总额（人民币百万元）（含税）	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百万元）	1,616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的情况	
董事会建议，以总股本 7,234,807,847 股为基数，2016 年度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67 元（含税），向股东分配可供分配利润人民币 485 百万元。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过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16 年度本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616 百万元，2016 年年末本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2,484 百万元。董事会建议，以总股本 7,234,807,847 股为基数，2016 年度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67 元（含税），向股东分配可供分配利润人民币 485 百万元。方案实施后，可供分配利润剩余人民币 1,999 百万元。此项预案尚须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

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做承诺	鞍山钢铁	同业竞争承诺	<p>《鞍山钢铁集团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p> <p>(1) 鞍山钢铁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公司在避免同业竞争方面符合国家有关规定。</p> <p>(2) 鞍山钢铁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公司未从事对你公司钢铁主业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p> <p>(3) 鞍山钢铁承诺给予你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购买鞍山钢铁或鞍山钢铁的全资、控股公司拟出售的与你公司钢铁主业有关的资产、业务的权利。</p> <p>(4) 如鞍山钢铁参股企业所生产产品或所从事业务与你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鞍山钢铁承诺，在你公司提出要求时，鞍山钢铁将出让鞍山钢铁所持该等企业的全部出资、股份或权益，并承诺在同等条件下给予你公司优先购买该等出资、股份或权益的权利。</p> <p>(5) 如果鞍山钢铁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公司存在与你公司钢铁主业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资产和业务，在你公司提出收购要求时，鞍山钢铁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公司将以合理的价格及条件按照法律规定的程序优先转让给你公司。</p> <p>(6) 在本承诺有效期内，鞍山钢铁与你公司具有同等投资资格的前提下，对于新业务机会，鞍山钢铁应先通知你公司。如你公司接受该新业务机会，鞍山钢铁需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转让给你公司。如你公司明确拒绝该新业务机会，鞍山钢铁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公司才有权进行投资。此后若你公司提出收购要求，鞍山钢铁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公司仍需将新业务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以合理的价格及条件优先转让给你公司。</p> <p>(7) 采取其他有效措施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p> <p>上述承诺并不限制鞍山钢铁及其全资、控股公司从事或继续从事与你公司不构成竞争的业务，特别是提供你公司经营所需相关材料或服务的业务。</p> <p>鞍山钢铁所有承诺均以符合国家规定为准，可依据国家规定对承诺的内容做相应调整，国家规定不予禁止的事项鞍山钢铁有权从事。</p> <p>该承诺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p> <p>(1) 鞍山钢铁不再作为你公司的控股股东；</p> <p>(2) 你公司的股份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你公司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p> <p>(3) 国家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p> <p>鉴于目前鞍山钢铁不存在与你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已投产的钢铁主生产项目，因此，本承诺出具之日前，鞍山钢铁就其与你公司之间竞争关系的一切承诺，如有与本承诺相抵触之处，以本承诺为准。</p>	2007年5月20日	长期有效	未违反承诺
其他对公	鞍钢集团	股东	鞍钢集团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承诺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015年7	6个	未违

司中 小股 东所 作承 诺	公司	一 致 行 动 承 诺		月15 日	月	反 承 诺
承 诺 是 否 按 时 履 行	是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本集团本年度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度新设成立一家子公司鞍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2016年12月本公司的子公司鞍钢广州汽车钢有限公司吸收其他股东增资人民币3.5亿元，增资后本公司持有鞍钢广州汽车钢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由100%变为50%，变更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9家。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人民币万元）	37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曹彬、邓丽

2、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3、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为人民币 88 万元。

九、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情况

2015 年 11 月，本公司被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评为 2013-2014 年度省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2016 年 7 月，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鞍山钢铁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评为 2014-2015 年度国家级“守合同 重信用”企业。

2016 年度，本公司和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鞍山钢铁均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以及较大数额债务到期未清偿等失信情况。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A、关联交易方：鞍钢集团

关联关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披露索引：2015 年 8 月 8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

网 www.cninfo.com.cn 的《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以货币支付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人民币)	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百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人民币百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向关联方采购主要原材料	铁精矿	不高于(T-1)*月《SBB 钢铁市场日报》每日公布的普氏 65%铁 CFR 中国北方(青岛港)中点价的平均值,加上鲅鱼圈港到鞍钢股份的运费。其中品位调价以(T-1)*月普氏 65%指数平均值计算每个铁含量的价格进行加减价。并在此基础上给予金额为(T-1)*月普氏 65%指数平均值3%的优惠	428 元/吨	4,261	46.27	-	-	450.70 元/吨 ^{注1}
	球团矿	市场价格	521 元/吨	2,625	99.57	-	-	554.09 元/吨 ^{注1}
	烧结矿	铁精矿价格加上(T-1)*月的工序成本。(其中:工序成本不高于鞍钢股份集团生产同类产品的工序成本)	487 元/吨	1,457	100.00	-	-	-
	卡拉拉矿产品	优质产品(铁品位≥67.2%): 不高于同期(装船月)该产品在中国大陆向独立第三方销售的平均价格,卡拉拉公司优质产品在中国大陆向独立第三方销售的销售量不低于当期卡拉拉公司优质产品总销售量的30%。 标准产品(67.2%>铁品位≥65%): 装货点完成装货所在月,《SBB 钢铁市场日报》每日公布的普氏 65%铁 CFR 中国北方(青岛港)中点价的平均值加上青岛港到辽宁鲅鱼圈的干吨运费差,除以65乘以实际品位计算价格。 低标产品(65%>铁品位≥59%): 装货点完成装货所在月,《SBB 钢铁市场日报》每日公布的普氏 62%铁 CFR 中国北方(青岛港)中点价的平均值加上青岛港到辽宁鲅鱼圈的干吨运费差,除以62乘以实际品位计算价格。	415 元/吨	603	100.00	-	-	461.65 元/吨 ^{注1}
	废钢	市场价格	-	213	20.77	-	-	-
	钢坯		-	69	87.02	-	-	-
	合金和有色金属		-	87	3.05	-	-	-
	小计	-	-	9,315	52.10	18,300	否	-

向关联方采购能源动力	电	国家定价	0.43 元/千瓦时	1704	38.29	-	-	0.43 元/千瓦时
	水	国家定价	2.10 元/吨	41	46.84	-	-	2.10 元/吨
	蒸汽	生产成本加 5%毛利	49.58 元/吉焦	6	100.00	-	-	52 吉焦
	小计	-	-	1,751	38.53	2,500	否	-
向关联方采购辅助材料	石灰石	不高于鞍钢集团售予独立第三方的价格	61 元/吨	180	69.56	-	-	-
	白灰		415 元/吨	650	93.70	-	-	-
	耐火材料		-	386	35.01	-	-	-
	焦炭		-	10	2.30	-	-	-
	其他辅助材料		-	251	13.16	-	-	-
	备件备品及工具		-	209	10.79	-	-	-
	小计		-	-	1686	26.58	2,815	否
向关联方采购支持性服务	铁路运输服务	国家定价	-	469	51.30	-	-	-
	道路运输服务	市场价格	-	584	84.55	-	-	-
	管道运输服务		-	53	100.00	-	-	-
	代理服务： -原材料、设备、备件和辅助材料进口 -产品出口 -招投标	佣金不高于 1.5%(不超过主要的中国国家进出口公司所征收的佣金)	-	106	100.00	-	-	-
	设备检修及服务	市场价格	-	414	26.37	-	-	-
	设计及工程服务	市场价格	-	277	71.70	-	-	-
	教育设施、职业技术教育、在职职工培训、翻译服务	市场价格	-	4	52.71	-	-	-
	报纸及其它出版物	国家定价	-	1	28.98	-	-	-
	电讯业务、电讯服务、信息系统	国家定价或折旧费+维护费	-	22	64.84	-	-	-
	生产协力及维护	按市场价格支付劳务费、材料费及管理费	-	701	64.43	-	-	-
	生活协力及维护	按市场价格支付劳务费、材料费及管理费	-	218	85.91	-	-	-
	公务用车服务	市场价格	-	1	91.29	-	-	-
	环保、安全检测服务	国家定价	-	5	42.75	-	-	-

	业务招待、会议费用	市场价格		-	2	55.97	-	-	-
	取暖费	国家定价		-	2	3.03	-	-	-
	绿化服务	按市场价格支付劳务费、材料费及管理费		-	24	100.00	-	-	-
	港口代理服务	市场价格		-	213	100.00	-	-	-
	小计	-		-	3096	59.19	5,500	否	-
向关联方买断销售钢材产品	钢材产品	按鞍钢股份集团销售给第三方的价格扣除人民币 20-35 元/吨的代销费后的价格确定		-	-	-	500	否	-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钢材产品	鞍钢股份集团售予独立第三方的价格；就为对方开发新产品所提供的上述产品而言，定价基准则为如有市场价格，按市场价格定价，如无市场价格，按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所加合理利润率不高于提供有关产品成员单位平均毛利率	3,008 元/吨		622	1.18	-	-	-
	铁水		1,415 元/吨		50	100.00	-	-	-
	钢坯		1,736 元/吨		126	38.18	-	-	-
	焦炭		403 元/吨		9	24.78	-	-	-
	化工副产品		-		42	3.21	-	-	-
	小计	-		-	849	1.56	4,810	否	-
向关联方销售废钢料、废旧物资	废钢料	市场价格		-	203	81.82	-	-	-
	废旧物资			-	16	75.96	-	-	-
	报废资产或闲置资产	市场价格或评估价格		-	3	100.00	-	-	-
	小计	-		-	222	81.56	280	否	-
向关联方销售综合服务	新水	国家定价	3.19 元/吨		50	96.84	-	-	3.19 元/吨
	净环水	市场价格或生产成本加不低于 5% 的毛利	0.73 元/吨		16	92.94	-	-	-
	软水		4.90 元/吨		0.05	100.00	-	-	-
	煤气		45.30 元/吉焦		531	87.81	-	-	-
	高炉煤气		20.00 元/吉焦		320	99.80	-	-	-
	蒸汽		52.00 元/吉焦		25	75.25	-	-	52.00 元/吉焦
	氮气		200.00 元/千立方米		2	38.42	-	-	-
	氧气		397.24 元/千立方米		1	75.86	-	-	-
	氩气		1000.00 元/千立方米		0.4	96.42	-	-	-
	压缩空气		106.10 元/千立方米		0.5	45.31	-	-	-
	氢气		2,045 元/千立方米		0.1	32.52	-	-	-
	余热水		27.58 元/吉焦		57	94.99	-	-	27.58 元/吉焦
	液氮		377 元/吨		7	98.39	-	-	377.35

								元/吨
	液氧		404 元/吨	9	99.49	-	-	404 元/吨
	液氮		511 元/吨	5	99.02	-	-	511 元/吨
	产品测试服务	市场价格	-	5	41.29	-	-	-
	运输服务		-	4	95.42	-	-	-
	生产线租赁		-	5	97.55	-	-	-
	小计		-	1,038	55.94	1,270	否	-
大额销售退回的详细情况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本公司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数据是根据公司 2015 年经股东大会批准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所载的内容与交易金额预计上限而作出。2016 年度，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并未超过日常关联交易协议上载明的适用于该等类别的相关上限。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注 1：铁精矿、球团矿、卡拉拉矿产品的“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分别来源于中国钢铁工业协会 2016 年度国产铁精矿采购均价（品位 62.94%）的价格；2016 年度国产球团矿采购均价（品位 61.28%）和 2016 年度进口铁矿采购均价（品位 61.64%），与本公司的定价原则采用的普氏指数价格不是同一口径。因此价格差异较大。					
关联交易相关说明	钢铁生产具有较强的连续性。鞍钢集团长期从事原材料、辅助材料和能源动力的开采、供应、加工、制造，是本公司供应链的一部分。同时其内部子公司拥有较强的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可为本公司提供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支持性服务。而作为本公司的客户，公司也会向鞍钢集团销售公司的部分产品、废钢料、废旧物资及综合性服务。							

B、关联交易方：鞍钢财务公司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间接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披露日期：2015 年 10 月 24 日

披露索引：《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与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2016-2018 年度）〉的关联交易公告》。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以货币支付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百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人民币百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金融服	结算资金存款利息	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协定存款年利率	-	15	37.35	50	否
	最高存款每日余额			1,940		2,000	否

务	(包括应计利息)						
	信贷业务利息	不高于本集团在商业银	-	32	2.39	150	否
	委托贷款利息	行同期的借款利率	-	19	100.00	100	否
大额销售退回的详细情况		-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本公司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数据是根据公司2015年经股东大会批准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所载的内容与交易金额预计上限而作出。2016年度,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并未超过日常关联交易协议上载明的适用于该等类别的相关上限。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信贷业务利息和委托贷款利息较预计数相差较多,是因为公司在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时,从为公司可获得最大的资金保障的角度申请了较多的信贷和委托贷款额度,而2016年度公司资金较充足,公司没有大量使用在鞍钢财务公司的信贷额度,因此在鞍钢财务公司的信贷和委托贷款利息较预计数差异较多。					
关联交易相关说明	<p>公司利用鞍钢财务公司提供的免费的结算平台,并存入一部分存款用于日常结算用途,从而提高了公司结算资金运营效率。同时,公司还可以从鞍钢财务公司获得畅通的融资渠道,为公司的发展提供安全的资金保障。</p> <p>公司在鞍钢财务公司的结算资金实施严格的预算管控,通过网上金融服务系统(即N9系统)按资金支出项目实施月度预算控制、周计划支出、日分解执行。每笔资金支出必须有相应的项目预算额度,必须有周支出计划。以确保公司结算资金使用的安全性。</p> <p>根据公司与鞍钢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公司在N9系统中设定了最高日存款上限预警提示功能,当存款余额达到上限的80%时,N9系统将预警提示,公司主管部门将根据当期收付款计划,进行及时调整存款额度。</p>						

C、关联交易方：攀钢钒钛集团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间接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披露日期：2015年8月8日

披露索引：2015年8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

网 www.cninfo.com.cn 的《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以货币支付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人民币)	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百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人民币百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铁精矿	不高于(T-1)*月《SBB钢铁市场日报》每日公布的普氏65%铁CFR中国北方(青岛港)中点价的平均值,加上鲅鱼圈港到鞍钢股份的运费。其中品位调价以(T-1)*月普氏65%指数平均值计	395元/吨	711	7.72	-	-	426.81元/吨 注2

		算每个铁含量的价格进行加减价。并在此基础上给予金额为 (T-1) * 月普氏 65% 指数平均值 3% 的优惠						
	合 金	市场价格	62,741 元/吨	17	0.61	-	-	-
	合 计		-	728	6.03	1,780	否	-
大额销售退回的详细情况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本公司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数据是根据公司 2015 年经股东大会批准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所载的内容与交易金额预计上限而作出。2016 年度，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并未超过日常关联交易协议上载明的适用于该等类别的相关上限。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注 2：铁精矿的“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来源于中国钢铁工业协会的价格 2016 年 1-9 月份国产铁精矿采购均价（品位 62.86%）的价格，与本公司的定价原则采用的普氏指数价格不是同一口径。因此价格差异较大。公司 2016 年 10-12 月份，未从攀钢钒钛采购铁精矿。					
关联交易相关说明	攀钢钒钛下属的鞍千矿业公司多年来也一直为本公司供应部分铁精矿，而且攀钢钒钛集团按市场价为本公司供应合金，为本公司获取持续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提供了保障。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就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发表确认意见如下：

(1) 2016 年度，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日常业务；(2) 2016 年度，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是 (A) 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与国内类似实体所作的类似性质交易比较）；(B)（倘无类似情况可供比较）按不逊于第三者可获得或提供的条款达成；(C)（如无可参考比较者）对本公司股东而言公平合理的条款进行的；(3) 2016 年度，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乃根据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条款进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4) 2016 年度，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并未超过日常关联交易协议上载明的适用于该等类别的相关上限。部分关联交易项目实际发生额较预计数额差异较大，是由于实际运营过程中商品的价格和交易量的变动影响，而原预计数据是预计的交易金额上限，因此存在差异属于合理情况，不影响亦不损害非关联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本公司审计师已审阅上述非豁免持续关联交易，并向董事会出具函件。就所披露的持续关联交易，审计师认为没有任何客观事实引起他们注意，使他们相信：

(1) 公开的持续的关联交易没有通过公司的董事会。

(2) 对于涉及提供本集团的商品或服务的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没有按照本集团的定价政策。

(3) 在各重大方面没有按照相关协议达成交易。

(4) 有关关联交易超出相关年度上限。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人民币百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人民币百万元)	转让价格(人民币百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人民币百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鞍山钢铁	控股股东	出售资产	向鞍山钢铁出售电渣重熔相关资产	按评估值确定交易价格	125.52	126.57	126.57	货币支付	1.05	2016年12月30日	《中国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若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无重大影响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银行借款人民币40百万元由鞍山钢铁提供担保，人民币1,000百万元由鞍钢集团公司提供担保。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事项

2015年10月12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与鞍钢集团公司签署的《原材料和服务供应协议(2016-2018年度)》。2015年10月22日，本公司

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签署了《资产和业务委托管理服务协议》，作为已获批准的《原材料和服务供应协议（2016-2018 年度）》项下的具体执行协议。根据《资产和业务委托管理服务协议》，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将其管控范围内未上市单位的资产、业务及未来新增资产和拓展业务委托本公司进行日常运营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事项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事项。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担保事项，也无存续至本报告期的重大担保事项。

3、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理财、对外委托贷款事项。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且已公开披露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数量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它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5,337	0.00	-	-	-	-42,100	-42,100	13,237	0.00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它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55,337	0.00	-	-	-	-42,100	-42,100	13,237	0.00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234,752,510	100.00	-	-	-	+42,100	+42,100	7,234,794,61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6,148,952,510	84.99	-	-	-	+42,100	+42,100	6,148,994,610	84.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085,800,000	15.01	-	-	-	-	-	1,085,800,000	15.01
4、其它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7,234,807,847	100.00	-	-	-	0	0	7,234,807,847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变动，部分董事离任期满6个月，导致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境内自然人持股及无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普通股数量发生变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份	本期增加限售股份	本期减少限售股份	期末限售股份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义栋	7,650	0	1,913	5,737	高管锁定股	-
任子平	24,000	0	24,000	0	离任期满6个月，全部股份解除限售	2016年4月22日
马连勇	10,000	0	10,000	0	离任期满6个月，全部股份解除限售	2016年5月24日
张立芬	6,187	2,063	8,250	0	离任期满6个月，全部股份解除限售	2016年12月8日
合计	47,837	2,063	44,163	5,73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3,793 户 其中 H 股 544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270 户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7.29	4,868,547,330	0	-	4,868,547,330	-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85	1,074,259,656	+312,175	-	1,074,259,656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9	216,322,910	-	-	216,322,910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0	72,575,900	-	-	72,575,900	-	-
阿布达比投资局	其他	0.31	22,727,000	+22,727,000	-	22,727,000	-	-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3	16,652,700	-	-	16,652,700	-	-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3	16,652,700	-	-	16,652,700	-	-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3	16,652,700	-	-	16,652,700	-	-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3	16,652,700	-	-	16,652,700	-	-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3	16,652,700	-	-	16,652,7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年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4,868,547,330	人民币普通股	4,868,547,33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074,259,656	境外上市外资股	1,074,259,65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16,322,910	人民币普通股	216,322,91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2,575,900	人民币普通股	72,575,900
阿布达比投资局	22,7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727,0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2,7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2,7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2,7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2,7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2,7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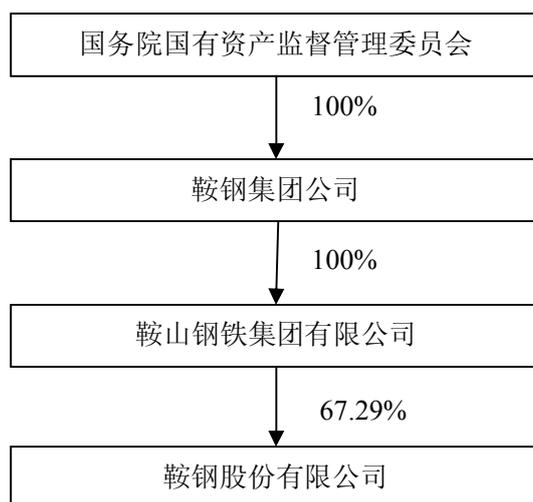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姚林	1949 年 7 月 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3002414200141	人民币 260 亿元	金属、非金属矿，铁原、精矿购销、加工，客运，危险货物运输，工业、民用气体，耐火土石，黑色金属，钢压延制品，金属制品（不含专营），焦化产品，耐火材料制品，电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仪器仪表，铁路电讯装置，冶金机械设备及零部件制造，工程勘察、设计，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

					务、培训，耐火土石开采，建筑，设备安装，勘察设计，设备及备件，冶金材料，合金与金属材料，钢、铁、钒、钛、焦销售等。
--	--	--	--	--	---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鞍山钢铁直接持股的其它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836861	鞍山发蓝	50,400,000	36.0000
000629	攀钢钒钛	928,946,141	10.8146
600432	吉恩镍业	21,690,200	1.3525
600684	珠江实业	2,460,000	0.3459
600270	外运发展	1,379,741	0.1524
601989	中国重工	14,920,000	0.0813
000786	北新建材	1,333,456	0.0746
000001	平安银行	11,396,804	0.0664
600900	长江电力	11,257,457	0.0512
601988	中国银行	145,991,814	0.0496
300541	先进数通	58,700	0.0489
300542	新晨科技	40,000	0.0444
601939	建设银行	103,906,713	0.0416
601398	工商银行	129,625,015	0.0364
601288	农业银行	113,700,000	0.0350
002433	太安堂	197,207	0.0256
600705	中航资本	1,900,704	0.0212
002081	金螳螂	400,000	0.0151
601166	兴业银行	1,340,000	0.0070
600036	招商银行	1,000,000	0.0040
601818	光大银行	700,000	0.0015
601998	中信银行	400,000	0.0008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4、其它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	-	-	-	代理人

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末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数(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期末持股数(股)
姚林	董事长	在任	男	51	2015.06.03	-	10,000	-	-	10,000
王义栋	董事	在任	男	48	2013.07.08	-	7,650	-	-	7,650
	总经理	在任			2013.07.08	-				
李忠武	董事	在任	男	54	2016.06.08	-	0	-	-	0
	副总经理	在任			2016.03.30	-				
张景凡	董事	在任	男	52	2015.08.21	-	0	-	-	0
	联席董事会秘书	在任			2015.11.24	-				
	总会计师	在任			2015.06.03	-				
吴大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在任	男	60	2016.06.08	-	0	-	-	0
马卫国	独立非执行董事	在任	男	47	2016.06.08	-	0	-	-	0
罗玉成	独立非执行董事	在任	男	51	2016.06.08	-	0	-	-	0
林大庆	监事会主席	在任	男	51	2015.08.21	-	0	-	-	0
刘晓晖	监事	在任	女	48	2016.06.08	-	0	-	-	0
袁鹏	监事	在任	男	49	2016.06.08	-	0	-	-	0
徐世帅	副总经理	在任	男	43	2016.03.30	-	0	-	-	0
孟劲松	副总经理	在任	男	47	2016.03.30	-	0	-	-	0
郭兆文	联席董事会秘书	在任	男	58	2015.11.24	-	0	-	-	0
张立芬	原董事	离任	女	52	2015.06.03	2016.06.08	8,250	-	-	-
	原副总经理	离任			2009.11.05	2016.03.30				
陈方正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男	71	2013.07.08	2016.06.08	0	-	-	-
曲选辉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男	57	2013.07.08	2016.06.08	0	-	-	-
刘正东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男	51	2014.06.04	2016.06.08	0	-	-	-
周志伟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男	56	2014.06.04	2016.06.08	0	-	-	-
宋军	原监事	离任	男	58	2014.10.14	2016.06.08	0	-	-	-
白海	原监事	离任	男	42	2013.07.08	2016.06.08	0	-	-	-
刘军	原副总经理	离任	女	49	2013.03.27	2016.03.30	0	-	-	-

说明：以上人士所持均为本公司 A 股股票，均是其个人以实益拥有人的身份持有。报告期内，离任期满 6 个月，并解除限售的原董事期末持股情况无法核实，未作披露。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姚林	董事长	被选举	2016年6月8日	换届选举
王义栋	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16年6月8日	换届选举
李忠武	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16年6月8日	换届选举
	副总经理	聘任	2016年3月30日	-
张景凡	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16年6月8日	换届选举
吴大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16年6月8日	换届选举
马卫国	独立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16年6月8日	换届选举
罗玉成	独立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16年6月8日	换届选举
林大庆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16年6月8日	换届选举
刘晓晖	监事	被选举	2016年6月8日	换届选举
袁鹏	监事	被选举	2016年6月6日	换届选举
徐世帅	副总经理	聘任	2016年3月30日	-
孟劲松	副总经理	聘任	2016年3月30日	-
张立芬	副总经理	离任	2016年3月30日	工作变动
	执行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6月8日	任期满离任
陈方正	独立非执行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6月8日	任期满离任
曲选辉	独立非执行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6月8日	任期满离任
刘正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6月8日	任期满离任
周志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6月8日	任期满离任
宋 军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6月8日	任期满离任
白 海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6月8日	任期满离任
刘 军	副总经理	离任	2016年3月30日	工作变动

三、任职情况

1、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董事会成员情况

执行董事

姚林先生，本公司董事长，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鞍钢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兼鞍山钢铁集团公司董事长。姚先生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获博士学位。姚先生于一九八八年进入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工作，先后担任本公司冷轧厂厂长，本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鞍钢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兼攀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王义栋先生，本公司董事、总经理，高级工程师，现兼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总经理。王先生曾获得北京科技大学工业工程专业硕士学位和燕山大学机械设计及理论专

业博士学位。王先生于一九九一年进入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工作，先后担任本公司冷轧厂厂长，本公司鲅鱼圈钢铁分公司副经理、本公司产品制造部副部长、分公司制造管控中心主任、冷轧部部长、本公司鲅鱼圈钢铁分公司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忠武先生，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高级工程师。李先生毕业于鞍山钢铁学院冶金系钢铁冶金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李先生一九八七年进入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鞍钢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朝阳鞍凌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朝阳鞍凌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鞍钢汽车钢营销(服务)中心总经理。

张景凡先生，本公司董事、总会计师、联席董事会秘书，教授级高级会计师，全国会计领军人才。张先生曾获得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工程专业学士学位和东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张先生于一九八九年进入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工作，曾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计划财务部经营预算处处长、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财务部经理、兼鞍钢集团财务公司董事、兼鞍钢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鞍钢集团投资（澳大利亚）有限公司董事等。

独立非执行董事：

吴大军先生，现任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省级）会计信息化重点实验室主任。吴先生是东北财经大学管理会计学科带头人。吴先生毕业于辽宁财经学院工业会计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获管理学硕士学位；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获管理学博士学位。吴先生曾任东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教研室主任、会计系副主任、会计学院副院长等职务。吴先生曾获得大连市优秀教师称号、2010年入选东北财经大学教学名师、2012年入选辽宁省教学名师。2000年以来获得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三项，省级优秀教学成果六项。

马卫国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

董事总经理。马先生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会计系，获学士学位；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国际金融专业，获硕士学位；毕业于清华大学 EMBA 专业，获硕士学位。马先生从事投资银行业务近二十年，曾任联合证券投资银行部业务董事、投行委员会副主任、总裁助理、财务总监、副总裁，分管投行业务，并担任联合证券股票发行内核小组组长。马先生目前在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罗玉成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副总经理。罗先生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获会计专业学士学位；毕业于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 EMBA 专业，获硕士学位。曾任中国科学器材进出口总公司财务经理、中国科学器材进出口总公司莫斯科代表处首席代表、中信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经理、中国证监会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第六届、第七届及第八届委员(专职)，亚洲开发银行特聘中国证监会援助项目专家，中央企业工委监事会主席特别助理，中央金融工委监事会驻中国工商银行兼职监事等职。罗先生目前在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监事会成员情况

股东代表监事：

林大庆先生，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兼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林先生曾获鞍山钢铁学院轧钢专业学士学位和东北大学冶金材料工程专业硕士学位。林先生一九八八年进入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工作，曾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冷轧厂厂长助理、公司线材厂副厂长、厂长、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鞍钢新钢铁公司副总经理、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纪委书记。

刘晓晖女士，现任鞍钢集团公司法律事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高级经济师。

刘女士曾获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专业学士学位。刘女士一九九零年进入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工作，曾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法律事务部风险防控室主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法律事务部法律保障处副处长（主持工作）、鞍钢集团公司管理创新部法律事务处处长。

职工代表监事：

袁鹏先生，现任本公司工会副主席兼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工会副主席，高级政工师。袁先生毕业于辽宁师范大学政治专业，获大学法学学士学位；并于中央党校经济法学专业研究生毕业。袁先生于一九八九年进入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工作，先后担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团委生产科技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团委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工会综合办公室副主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工会综合办公室主任等职务。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徐世帅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高级工程师。徐先生毕业于东北大学材料工程专业，获工程硕士学位。徐先生于一九九六年进入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工作，曾任公司热轧带钢厂厂长、鲅鱼圈分公司副经理、鲅鱼圈分公司经理。

孟劲松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孟先生毕业于东北大学钢铁冶金专业，获工学博士学位。孟先生于一九九四年进入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工作，曾任公司市场营销部部长助理、第一炼钢厂厂长、鲅鱼圈分公司副经理、鞍钢科技质量部副部长、鞍钢集团公司科技发展部部长。

郭兆文先生(Mr. Seaman Kwok)，本公司联席董事会秘书，现为宝德隆企业服务（香港）有限公司之企业秘书主管及宝德隆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之董事。郭先生是英国特许秘书及行政人员公会、香港特许秘书公会（以下简称“港秘书会”）、英国注册财务会计师公会、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协会、香港专业会计师协会与香港董事学会之资深会员及香港证券及投资学会之会员，并且具备仲裁、税务、财务策划及人力资源管

理等方面之专业资历。郭先生拥有港秘书会会员资格证书。此外，郭先生持有文学学士学位及法律深造文凭。郭先生亦曾任港秘书会之理事及其国际会员资格考试之主考官。郭先生曾于海外及香港多间声誉良好之公司担任公司秘书及其他高级职位，从而拥有约二十五年广泛之法律、企业秘书及管理经验。郭先生现为一个慈善基金之董事及一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以下简称“联交所”）主版上市的公司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郭先生目前在联交所上市的多家公司担任公司秘书及联席公司秘书。

2、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姚 林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董事长	2015.03	-	是
	鞍钢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2011.07	-	
王义栋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总经理	2015.10	-	否
林大庆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2013.12	-	是
刘晓晖	鞍钢集团公司	法律事务部部长	2015.04	-	是
袁 鹏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工会副主席	2013.03	-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3、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大军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	2013.01	-	是
马卫国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伙人、董事总经理	2012.02	-	是
罗玉成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副总经理	1999.10	-	是
郭兆文	宝德隆企业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企业秘书主管	2015.10	-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分别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监事会提出方案，经董事会及监事会讨论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决定，报酬确定依据是根据企业经营状况及国内同类企业报酬情况。

2、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人民币万元)	是否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
姚林	董事长	男	51	在任	0	是
王义栋	董事、总经理	男	48	在任	26.61	是(2016年领取的2014、2015年度风险年薪及延期兑现收入等是由鞍山钢铁支付)
李忠武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4	在任	17.30	是(李先生于2016年3月30日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其2016年领取的2014、2015年度风险年薪及延期兑现收入等是由鞍山钢铁支付)
张景凡	董事、总会计师、联席董事会秘书	男	52	在任	36.31	否
吴大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0	在任	7.00	否
马卫国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7	在任	7.00	否
罗玉成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1	在任	7.00	否

林大庆	监事会主席	男	51	在任	0	是
刘晓晖	监事	女	48	在任	0	是
袁鹏	监事	男	49	在任	0	是
徐世帅	副总经理	男	43	在任	48.65	否
孟劲松	副总经理	男	47	在任	17.05	是(孟先生于2016年3月30日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其2016年领取的2014、2015年度风险年薪及延期兑现收入等是由鞍钢集团公司支付)
郭兆文	联席董事会秘书	男	58	在任	0	否
张立芬	原董事、原副总经理	女	52	离任	40.40	否(在本公司任职期间不从股东单位领取薪酬)
陈方正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0	离任	4.50	否
曲选辉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6	离任	4.50	否
刘正东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0	离任	4.50	否
周志伟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5	离任	4.50	否
宋军	原监事	男	57	离任	0	是
白海	原监事	男	42	离任	9.44	否
刘军	原副总经理	女	49	离任	65.53	否

注：上述报酬中不包含公司计提的保险金、福利金、教育附加费等其他薪酬成本，包含了2016年退还的2014年度和201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延期兑现收入。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构成情况

本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6,36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9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7,36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7,363
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0,457

销售人员	618
技术人员	4,262
财务人员	275
行政人员	944
其他	807
合计	37,36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学历	9,486
专科	9,650
中专	16,686
其他	1,541
合计	37,363

2、培训情况

2016年，公司培训工作紧密围绕生产经营实际，以深化人力资源改革和企业转型升级为中心，全面适应改革创新和转型升级需要，提高新常态下钢铁生产经营主战场上的竞争优势，培训工作向实效、管用转变。培训工作以创新驱动、质量创效、结构优化、两化融合、绿色发展为引领，以抓改革、保生存、促转型、求发展为主线，激发员工创新驱动活力，强化培训效果应用引领，加快核心人才队伍建设，加大员工自主学习力度，加强培训成果验收转化，促进了员工队伍整体素质的提升。

公司2016年员工培训总课时为1,010,660学时；人均培训课时39.6学时。培训经费人民币1,008.44万元；人均培训费用人民币268.9元；实际完成培训20,713人次。其中，核心领导力论坛培训1,385人次，智能制造高端技术讲座培训561人次，营销团队系列培训850人次，技师及以上人员高级能人才攻关项目推进培训和技师交流论坛培训932人次；委托教育培训中心组织开展领导干部培训1,905人次，中层管理人员培训4,789人次，党建项目培训370人次，其它各类10个专业技术项目合计8,071人次。同时按照一专多能组织方式，实施岗位操检一体化执行力培训，实现点对点强化有效输出，针对岗位需要进行培训，委托基层单位自办新技术、新工艺专业能力提升培训6,779人次，有效提升了员工岗位操作的培训效果。

3、薪酬政策

本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和风险年薪的分配方式，对科研岗位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和新产品开发利润提成奖的分配方式，对销售岗位实行与销售利润挂钩的分配方式，对其他岗位实行岗位绩效工资的分配方式。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制度和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了完全分开，本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各个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完全独立设置和运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问题类别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鞍山钢铁	国资委	2005年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工业[2005]2024号文批准鞍本钢铁集团建设朝阳200万吨钢铁项目（即鞍钢集团朝阳钢铁有限公司，简称“鞍钢朝阳钢铁”）。2007年3月，本公司收到鞍山钢铁致本公司的《关于投资朝阳钢铁项目的征询意见函》。征询本公司是否出资该钢铁项目。但由于当时公司正在投资建设鲅鱼圈钢铁项目，因此经过董事会讨论决定同意由鞍钢集团出资建设朝阳钢铁项目，本公司暂不出资建设。	鞍山钢铁承诺在本公司提出收购要求时，将以合理的价格将所持有的股权优先转让给本公司。	暂无计划

鞍钢集团朝阳钢铁有限公司的有关内容请见2007年3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决议公告。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1.28%	2016 年 6 月 8 日	2016 年 6 月 9 日	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五、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非执行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非执行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非执行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吴大军	9	3	6	0	0	否
马卫国	9	3	6	0	0	否
罗玉成	9	2	6	1	0	否
陈方正	3	2	1	0	0	否
曲选辉	3	2	1	0	0	否
刘正东	3	2	1	0	0	否
周志伟	3	1	1	1	0	否
独立非执行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0 次

2、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六、企业管治报告

1、企业管治常规

作为一家在香港和深圳两地上市的公司，本公司一直致力于按照国际企业管治标准来提升企业管治水平。董事会及管理层明白其有责任制定良好的企业管治常规及程序，并严格执行，以保障股东的权益及长期为股东创造价值。

本公司已采纳现行的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守则条文。本公司已定期审阅企业管治常规，除了以下事项，公司较好地遵守企业管治守则。

(1)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 A. 1. 8 的要求，“发行人应就其董事可能会面对

的法律行动作适当的投保安排。”

2016 年度，公司未为董事作投保安排。

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制度和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从而降低了董事的法律风险，因此未为董事作投保安排。

(2)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 E.1.2 的要求，“董事长应出席股东周年大会。”

公司董事长由于公务未亲自出席公司股东周年大会，委托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王义栋先生出席并主持了股东周年大会。

2、董事的证券交易

董事会已采纳董事证券交易守则，以符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董事会成员回应本公司的特别查询时确认，彼等已符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规定的准则。

本公司亦已采纳对可能拥有或获得有关本公司或其证券股价敏感资料的本公司雇员所进行的证券交易施行监管的守则。

3、独立非执行董事

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均遵守《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 3.10(1)条，规定公司需有最少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并遵守《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 3.10(2)条，规定其中一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拥有专业资格或有会计或相关财务管理专业。

本公司已按香港联交所的规定，就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进行核实如下：本公司已收到各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确认书，确保其遵守《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 3.13 条规定的独立性。本公司认为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具有独立性。

4、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

(1) 董事会的组成

本公司现董事会共七人组成，其中董事长一人，其他执行董事三人，独立非执行

董事三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占本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以上。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有一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各专门委员会的提案提交董事会审查决定。2016 年度，本公司董事成员及会议出席率情况如下：

姓名	董事会职务	董事会会议 出席次数（其中委托 出席次数）/出席率	股东大会会议 出席次数/出席率
姚林	董事长	12（1） / 100%	0/0%
王义栋	执行董事	12（0） / 100%	1/100%
李忠武	执行董事	9（0） / 100%	1/100%
张景凡	执行董事	12（0） / 100%	1/100%
吴大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9（0） / 100%	0/0%
马卫国	独立非执行董事	9（0） / 100%	0/0%
罗玉成	独立非执行董事	9（1） / 100%	0/0%
张立芬	原董事	3（1） / 100%	0/0%
陈方正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3（0） / 100%	0/0%
曲选辉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3（0） / 100%	0/0%
刘正东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3（0） / 100%	0/0%
周志伟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3（1） / 100%	0/0%

（2）董事会的职责与运作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i.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ii.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iii. 决定本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iv. 制定本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v. 制定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vi. 制定本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它证券及上市方案；
- vii. 拟定本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viii. 决定本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

ix. 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x. 制定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xi. 制定本公司章程修改方案等。

董事会作出前款决议事项，除第vi、vii、x i项必须由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表决同意外，其余可以由半数以上的董事表决同意。

本公司董事负责监督编制每个财政期间的财务报表，使该份报表能真实、公允地反映本公司在该段期间的业务状况、业绩及现金流量。

2016年度，本公司董事会共召开董事会会议12次。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6年度，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及会议出席率情况：

姓名	委员会职务	会议出席率
马卫国	召集人	-
姚林	成员	-
李忠武	成员	-
吴大军	成员	-
罗玉成	成员	-
周志伟	原召集人	100%
姚林	原成员	100%
陈方正	原成员	100%
曲选辉	原成员	100%
刘正东	原成员	100%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a) 就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架构，及就设立正规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订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b) 因应董事会所订立的企业方针和目标而检讨及批准管理层的薪酬建议；

(c) 获董事会转授责任，厘定个别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钱利益、退休金权利及赔偿金额（包括丧失或终止职务或委任的赔偿）。就其他执行董事的薪酬建议咨询董事长及/或行政总裁；

(d) 就非执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e) 考虑同类公司支付的薪酬，须付出的时间及职责以及公司内其他职位的雇用条件；

(f) 检讨及批准向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其丧失或终止职务或委任而须支付的赔偿，以确保该等赔偿与合约条款一致；若未能与合约条款一致，赔偿亦须公平合理，不致过多；

(g) 检讨及批准因董事行为失当而解雇或罢免有关董事所涉及的赔偿安排，以确保该等安排与合约条款一致；若未能与合约条款一致，有关赔偿亦须合理适当；及

(h) 确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联系人不得参与厘定他自己的薪酬。

2016 年度，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一次，主要对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业绩进行考核，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2015 年度薪酬，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4) 提名委员会

2016 年度，本公司提名委员会成员及会议出席率情况：

姓名	委员会职务	会议出席率
吴大军	召集人	-
姚林	成员	-
张景凡	成员	-
马卫国	成员	-
罗玉成	成员	-
刘正东	原召集人	100%
姚林	原成员	100%
陈方正	原成员	100%
曲选辉	原成员	100%
周志伟	原成员	100%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a) 至少每年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包括技能、知识及经验方面），并就任何为配合公司的企业策略而拟对董事会作出的变动提出建议；

(b) 物色具备合适资格可担任董事的人士，并提选提名有关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会提供意见；

(c) 评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及

(d)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总经理）继任计划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2016年度，本公司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一次，主要是根据所需人才的素质要求及相关法规、公司章程等的要求提名本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副总经理等，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5) 审计委员会

2016年度，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及会议出席率情况：

姓名	委员会职务	会议出席率
罗玉成	召集人	100%
马卫国	成员	100%
吴大军	成员	100%
周志伟	原召集人	100%
陈方正	原成员	100%
曲选辉	原成员	100%
刘正东	原成员	100%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a)主要负责就外聘核数师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罢免向董事会提供建议、批准外聘核数师的薪酬及聘用条款，及处理任何有关该核数师辞职或辞退该核数师的问题；

(b)按适用的标准检讨及监察外聘核数师是否独立客观及核数程序是否有效；委员会应于核数工作开始前先与核数师讨论核数性质及范畴及有关申报责任；

(c)就外聘核数师提供非核数服务制定政策，并予以执行。就此规定而言，「外聘核数师」包括与负责核数的公司处于同一控制权、所有权或管理权之下的任何机构，或一个合理知悉所有有关资料的第三方，在合理情况下会断定该机构属于该负责核数的公司的本土或国际业务的一部分的任何机构。审核委员会应就任何须采取的行动或改善的事项向董事会报告并提出建议；

(d)监察公司的财务报表以及年度报告及账目、半年度报告及（若拟刊发）季度报告的完整性，并审阅报表及报告所载有关财务申报的重大意见。委员会在向董事会提交有关报表及报告前，应特别针对下列事项加以审阅：

(i) 会计政策及实务的任何更改；

(ii) 涉及重要判断的地方；

(iii) 因核数而出现的重大调整；

(iv) 企业持续经营的假设及任何保留意见；

(v) 是否遵守会计准则；及

(vi) 是否遵守有关财务申报的《上市规则》及法律规定。

(e) 就上述(d)项而言：

(i) 委员会成员应与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联络。委员会须至少每年与公司的核数师开会两次；及

(ii) 委员会应考虑于该报告及账目中所反映或需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寻常事项，并应适当考虑任何由公司的属下会计及财务汇报职员、监察主任或核数师提出的事项；

(f) 检讨公司的财务监控、内部监控及风险管理制度；

(g) 与管理层讨论内部监控系统，确保管理层已履行职责建立有效的内部监控系统。讨论内容应包括公司在会计及财物汇报职能方面的资源、员工资历及经验是否足够，以及员工所接受的培训课程及有关预算又是否充足；

(h) 主动或应董事会的委派，就有关内部监控事宜的重要调查结果及管理层对调查结果的回应进行研究；

(i) 如公司设有内部审核功能，须确保内部和外聘核数师的工作得到协调；也须确保内部审核功能在公司内部有足够资源运作，并且有适当的地位；以及检讨及监察其成效；

(j) 检讨公司的财务及会计政策及实务；

(k) 检查外聘核数师给予管理层的《审核情况说明函件》、核数师就会计记录、财务账目或监控系统向管理层提出的任何重大疑问及管理层作出的回应；

(l) 确保董事会及时回应于外聘核数师给予管理层《审核情况说明函件》中提出

的事宜；

(m) 就职权范围的事宜向董事会汇报；

(n) 研究其他由董事会界定的课题；

(o) 检讨公司设定的以下安排：公司雇员可暗中就财务汇报、内部监控或其他方面可能发生的不正当行为提出关注。审核委员会应确保有适当安排，让公司对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独立的调查及采取适当的跟进行动；及

(p) 担任公司与外聘核数师之间的主要代表，负责监察二者之间的关系。

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的《企业管治守则》第 C.2.2 条的最新要求，对公司内部监控制度及报告进行审阅，包括考虑公司在会计及财务汇报职能方面的资源、员工资历及经验是否足够，以及员工所接受的培训课程及有关预算是否充足。并将审阅后的内部监控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16 年度，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四次，主要对本公司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及本公司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进行审核，审查本公司的内控制度等。

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已联同管理层审查本公司所采纳的会计政策，并就审计、内部监控及财务报表等事宜（包括审阅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经审计财务报表）进行磋商。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并对履职情况汇总如下：

◆ 对《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阅意见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各项支出合理，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真实、准确，有关提留符合法律、法规和有关制度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对 201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的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 2016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能够按照中国大陆及香港有关法律法规履行其职责，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的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了意见，使公司较好地满足了境内外监管机构的要求。

（6）董事培训

公司对现任董事姚林、王义栋、李忠武、张景凡、吴大军、马卫国、罗玉成就上市规则、法律法规、董事责任等方面进行了培训，以便董事们更好地履行董事职责。

5、董事长与总经理

本公司董事长与总经理职责分工界定明确，并且不是由同一人担任。

董事长职责：

- i. 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 ii. 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
- iii. 签署本公司发行的证券；
- iv. 董事会授予的其它职权。

总经理职责：

本公司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i. 主持本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 ii. 组织实施本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iii. 拟订本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iv. 拟订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v. 制订本公司的基本规章；
- vi. 提请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副总经理和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包括财务负责

人);

- vii. 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 viii. 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予的其它职权。

6、股东权利

(1) 股东如何召开股东特别大会

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的规定: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十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五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十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

(2) 股东可向董事会提出查询的程序,并提供足够的联络资料以便有关查询可获恰当处理。

(3) 在股东大会提出建议的程序以及足够的联络资料。

7、报告期内,公司章程的变动。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公司章程》第十一条、第一百四十一条进行了修改,《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改后的条款如下:

修改后: 第十一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是以钢材主业生产为主导,以优异的经营业绩为基础,以资本运营为手段。通过合理运用境内外资本市场的资金,提高企业技术装备水平和产品竞

争力，从而使资本不断增值，企业效益逐年提高，以良好的经营业绩给公司股东以满意的回报。

公司同意接收军工固定资产投资，并承诺将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入国有资本或国有资本公积，由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独享。」

修改后：第一百四十一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七至十名董事组成，董事会的具体人数由股东大会在此区间内确定。董事会包括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不超过三名。」

8、企业管治职能

董事会负责履行企业管治守则条文第 D.3.1 条所载职能以确保本公司建立健全的企业管治常规及程序。于报告期内，董事会已：

- (1) 制定及检讨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并提出建议；
- (2) 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培训及持续发展；
- (3) 检讨及监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
- (4) 制定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雇员的操守准则；及
- (5) 检讨本公司有否遵守企业管治守则及在企业管治报告内作出披露。

9、审计师酬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共向本公司外聘审计师支付审计费人民币 460 万元，其中支付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人民币 372 万元，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人民币 88 万元。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与本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维护股东和本公司的合法权益。

(一) 出席股东大会 1 次，列席本公司董事会 5 次，召开监事会议 5 次。在充

分了解本公司生产经营重大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的基础上，独立提出意见和建议。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1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6年3月30日	1、通过《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通过《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通过《2015年度监事酬金议案》。 4、通过《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通过《关于提名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6年4月29日	1、批准了本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3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年6月8日	1、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6年8月29日	1、通过《2016年半年度报告》
5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6年10月26日	1、批准了本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 2016年度，本公司监事会对本公司运作是否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情况进行了监督，对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监督。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本公司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6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本年度本公司依法运作，有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合法，未发现违规违纪行为。

3、未发现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或损害本公司利益的行为。

4、本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5、本公司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公允，未发现内幕交易，未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6、本公司本年度在生产经营中，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及其它关联交易皆是公平的，未发现内幕交易，未损害本公司利益。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本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和风险年薪的分配方式，岗位绩效工资同本公司总体经营成果挂钩，风险年薪与个人业绩表现和承担的经营指标挂钩。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是否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年3月29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8.28%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9.4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已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经过合理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重大错报，进而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外部审计发现的重大错报不是由公司首先发现；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p>	<p>1、公司日常运营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①重大缺陷：影响公司大部分主要业务类型/主要职能领域；对公司整体运营有重大影响，长期难以恢复。②重要缺陷：影响公司部分主要业务类型/主要职能领域；对公司整体运营有较大影响，较长时间内需付出较大代价恢复。③一般缺陷：影响公司某一主要业务类型/主要职能领域或一般业务类型/一般职能领域；对公司整体运营有中等及以下影响，一定时间内需付出一定代价恢复。</p> <p>2、公司声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①重大缺陷：各销售因素出现严重问题，大部分合作伙伴终止合作或减少合作量；在主流权威媒体上的负面报道，造成客户、供方与公司暂停合作；产品应用于重点工程项目出现重大质量问题，造成了一定的社会影响，公众认可度下降；发生假冒事件造成恶劣影响，使公众的认可度和客户的忠诚度下降；被监管机构勒令停业整顿。②重要缺陷：质量、交货期、价格等因素使合作伙伴持续抱怨，部分合作伙伴停止合作；在多家媒体上的负面报道，造成重要合作伙伴的关注和公众形象受到影响；出现重大质量事故，造成合作无法继续进行，并间接影响了与同类客户的合作；发生假冒事件，影响正常销售渠道和回款，使公司和客户利益都受损；被监管机构通报或公开谴责。③一般缺陷：交货期过长、质量不稳定，导致合作伙伴减少合作量；在一定范围内的负面报道，引起合作伙伴的关注；产品应用中出现质量问题，处理不当，造成客户对继续合作条件收紧；发生假冒事件，影响公司客户正常的销售，造成客户要求退货或澄清；被监管机构要求内部整改。</p> <p>3、公司安全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p>

		<p>①重大缺陷：影响一定数量职工/公众健康/安全；特别重大事故。②重要缺陷：影响部分职工/公众健康/安全；重大事故。③一般缺陷：影响少数职工/公众健康/安全；较大事故。</p> <p>4、公司环保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①重大缺陷：严重的环境损害；发生重大环境事件（国家Ⅱ级）以上环保事故。②重要缺陷：较大的环境损害；发生较大环境事件（国家Ⅲ级）。③一般缺陷：中等程度的环境影响；发生一般环境事件（国家Ⅳ级）。</p>
定量标准	<p>1、重大缺陷：对流动资金有重大影响（0.8次≤流动资产周转率<1次）；影响利润总额≥0.5亿元；影响资产总额≥80亿元。</p> <p>2、重要缺陷：对流动资金有较大影响（0.5次≤流动资产周转率<0.8次）；0.1亿元≤影响利润总额<0.5亿元；48亿元≤影响资产总额<80亿元。</p> <p>3、一般缺陷：对流动资金有中等及以下影响（流动资产周转率<0.5次）；影响利润总额<0.1亿元；影响资产总额<48亿元。</p>	-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认为，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已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年3月29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

第九节 财务报告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968	3,6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六、2		4
应收票据	六、3	8,352	8,311
应收账款	六、4	1,942	1,123
预付款项	六、5	2,586	2,493
应收股利	六、6		6
其他应收款	六、7	362	49
存货	六、8	10,466	8,0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5,676	23,5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9	839	849
长期股权投资	六、10	2,968	2,67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1	49,065	51,014
在建工程	六、12	2,232	2,852
工程物资	六、13	9	6
无形资产	六、14	5,755	6,086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1,525	1,5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393	65,001
资产总计		88,069	88,596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6	18,995	16,3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7	1,766	3,991
应付账款	六、18	10,055	5,799
预收款项	六、19	4,065	2,834
应付职工薪酬	六、20	124	167
应交税费	六、21	(131)	20
应付利息	六、22	76	181
其他应付款	六、23	1,678	2,1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4	161	4,587
其他流动负债	六、25		7,000
流动负债合计		36,789	43,0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6	1,296	962
应付债券	六、27	3,9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六、28		1
递延收益	六、29	739	9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5	13	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92	1,911
负债合计		42,781	44,915
股东权益：			
股本	六、30	7,235	7,235
资本公积	六、31	31,519	31,519
其他综合收益	六、32	12	18
专项储备	六、33	52	54
盈余公积	六、34	3,580	3,580
未分配利润	六、35	2,484	86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4,882	43,274
少数股东权益		406	407
股东权益合计		45,288	43,68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8,069	88,596

载于第17页至第79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5页至第1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总收入		57,882	52,759
其中：营业收入	六、36	57,882	52,759
二、营业总成本		56,718	57,027
其中：营业成本	六、36	50,186	49,469
税金及附加	六、37	271	224
销售费用	六、38	1,928	2,311
管理费用	六、39	1,626	1,808
财务费用	六、40	1,286	1,346
资产减值损失	六、41	1,421	1,8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2		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3	427	3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5	34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1	(3,873)
加：营业外收入	六、44	61	182
减：营业外支出	六、45	32	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	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20	(3,763)
减：所得税费用	六、46	5	8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15	(4,6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16	(4,593)
少数股东损益		(1)	(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32	(6)	1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32	(6)	1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	六、32	1	4
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六、32	(7)	7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十九、2	0.223	(0.635)
(二)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十九、2	0.223	(0.635)
八、综合收益总额		1,609	(4,5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10	(4,5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	(7)

载于第 17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5 页至第 16 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004	47,6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	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8	94	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14	47,9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797	34,3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98	4,0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2	1,6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8	2,468	2,7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765	42,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49	4,349	5,1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6	6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8	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8	369	3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3	1,1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3	3,8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3	3,8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	(2,7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945	30,12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45	30,1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52	28,8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3	1,7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8	3	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58	30,6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3)	(5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	(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49	(1,633)	1,88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9	3,601	1,71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9	1,968	3,601

载于第 17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5 页至第 16 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本年数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35	31,519		18	54	3,580		868		407	43,6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35	31,519		18	54	3,580		868		407	43,6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2)			1,616		(1)	1,6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				1,616		(1)	1,60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1. 股东投入股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2)						(2)
1. 本年提取					54						54
2. 本年使用					(56)						(56)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35	31,519		12	52	3,580		2,484		406	45,288

载于第 17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5 页至第 16 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上年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35	31,154		7	30	3,580		5,787		403	48,19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35	31,154		7	30	3,580		5,787		403	48,1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5		11	24			(4,919)		4	(4,51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				(4,593)		(7)	(4,58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365								11	376
1. 股东投入股本										11	11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65									365
(三) 利润分配								(326)			(32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股东的分配								(326)			(326)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24						24
1. 本年提取					65						65
2. 本年使用					(41)						(41)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35	31,519		18	54	3,580		868		407	43,681

载于第 17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5 页至第 16 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法定代表人: 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 车成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8	2,7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应收票据		8,280	8,235
应收账款	十六、1	3,263	1,635
预付款项		2,488	1,806
应收股利			6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360	47
存货		9,075	7,1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4,694	21,68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39	849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4,533	4,53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233	50,399
在建工程		1,268	1,569
工程物资		3	4
无形资产		5,568	5,714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5	1,4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869	64,559
资产总计		86,563	86,244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995	15,9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66	3,989
应付账款		9,889	5,627
预收款项		3,622	2,458
应付职工薪酬		124	167
应交税费		157	220
应付利息		67	171
其他应付款		1,524	1,7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4,566
其他流动负债			7,000
流动负债合计		36,145	41,8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	301
应付债券		3,9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递延收益		597	6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	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54	1,010
负债合计		41,499	42,833
股东权益:			
股本		7,235	7,235
资本公积		31,565	31,565
其他综合收益		12	18
专项储备		52	54
盈余公积		3,570	3,570
未分配利润		2,630	969
股东权益合计		45,064	43,41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6,563	86,244

载于第 17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5 页至第 16 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法定代表人: 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 车成伟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57,534	51,534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49,889	48,387
税金及附加		267	219
销售费用		1,821	2,259
管理费用		1,567	1,765
财务费用		1,279	1,343
资产减值损失		1,425	1,8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410	3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5	34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96	(3,900)
加：营业外收入		54	163
减：营业外支出		32	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	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18	(3,800)
减：所得税费用		57	7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1	(4,59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	1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	1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	4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	7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55	(4,586)

载于第 17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5 页至第 16 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029	46,9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	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	3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138	47,2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047	33,9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92	4,0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21	1,5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1	2,6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61	42,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7	5,0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6	7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8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	2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5	1,1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7	2,5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	22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7	2,7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	(1,5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344	29,00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84	29,0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452	28,2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2	1,7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	2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16	30,2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2)	(1,2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	(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6)	2,22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4	54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8	2,774

载于第 17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5 页至第 16 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本年数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35	31,565		18	54	3,570		969	43,4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35	31,565		18	54	3,570		969	43,4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2)			1,661	1,6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				1,661	1,65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1.股东投入股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2)				(2)
1.本年提取					54				54
2.本年使用					(56)				(56)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35	31,565		12	52	3,570		2,630	45,064

载于第 17 页至第 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5 页至第 16 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上年数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35	31,200		7	30	3,570		5,892	47,9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35	31,200		7	30	3,570		5,892	47,93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5		11	24			(4,923)	(4,5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				(4,597)	(4,58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365							365
1. 股东投入股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65							365
（三）利润分配								(326)	(32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股东的分配								(326)	(326)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24				24
1. 本年提取					65				65
2. 本年使用					(41)				(41)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35	31,565		18	54	3,570		969	43,411

载于第 17 页至第 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5 页至第 16 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于 1997 年 5 月 8 日正式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现总部位于中国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 2016 年度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共 19 户, 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新设一家子公司, 减少一家子公司,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黑色金属冶炼及钢压延加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 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

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

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2(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

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坏账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使用备抵账户进行抵减，确认的坏账准备金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将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4）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备品备件、在途物资、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和个别计价法等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除备品备件外的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存货跌价准备。备品备件按其实际状况，根据管理层的估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周转材料，并根据其性质的不同，分别采用一次摊销法、工作量法和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年	3-5	2.375-2.425
机器及设备	17-24 年	3-5	3.958-5.706
其他固定资产	5-12 年	3-5	7.917-19.4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定期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

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本集团定期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

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

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2、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4、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本集团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2) 本集团本年度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5、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集团本年度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

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4）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

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集团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9) 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本年 1 至 4 月按应税营业额的 3%、5% 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 7%、3%、2%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关税

按离岸价格的 5%-15% 计缴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6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16 年度，上年指 2015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库存现金	1	1
银行存款	1,801	3,564
其他货币资金	166	36
合计	1,968	3,601

2、以公允价值计量及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衍生金融资产		4
合计		4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231	8,272
商业承兑汇票	1,121	39
合计	8,352	8,311

(2)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种类	年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10
合计	1,610

注：本集团本年以账面价值为 63 百万元的应收票据向银行质押，申请开具了人民币 63 百万元的应付票据，质押期限为 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7 月；以账面价值为 1,547 百万元的应收票据向银行质押取得短期借款 1,429 百万元。

(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968	
商业承兑汇票	94	
合计	12,062	

(4) 截至本年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89	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4	23	1	100
合计	1,943	100	1	100

(续)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1	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3	35	1	100
合计	1,124	100	1	10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51	95		
1至2年	19	1		
2至3年	72	4		
3年以上	1		1	100
合计	1,943	100	1	100

(续)

项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42	93		
1至2年	78	7		
2至3年	3			
3年以上	1		1	100
合计	1,124	100	1	100

(3) 年末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年末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主要款项可以收回，且债务人均有偿还能力，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集团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235 百万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75	88	1,968	79
1至2年	140	5	227	9
2至3年	125	5	252	10
3年以上	46	2	46	2
合计	2,586	100	2,493	100

注：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进口工程设备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167 百万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4%。

6、应收股利

被投资公司	年末数	年初数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南方”)		6
合计		6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4	9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	8		
合计	362	100		

(续)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	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	71		
合计	49	100		

(2)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

其他应收款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备用金	21	22
鞍钢广州汽车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汽车钢”)借款	300	

其他应收款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出口退税	34	14
其他	7	13
合计	362	49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年末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主要款项可以收回，且债务人均有偿还能力，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09	176	2,433
在产品	3,264	244	3,020
库存商品	2,787	196	2,591
周转材料	828		828
备品备件	1,357	12	1,345
在途物资	243		243
委托加工物资	6		6
合计	11,094	628	10,466

(续)

项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68	94	774
在产品	2,262	119	2,143
库存商品	2,985	395	2,590
周转材料	901		901
备品备件	1,516		1,516
在途物资	79		79
委托加工物资	5		5
合计	8,616	608	8,008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本年计提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原材料	94	197		115	176
在产品	119	788		663	244
库存商品	395	424		623	196
备品备件		12			12
合计	608	1,421		1,401	628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①本年度部分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因此，本年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②本年度存货跌价准备转销的原因是本年销售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产品,转销了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上市投资	52	62
其中: 香港地区		
中国大陆	52	62
非上市投资	787	787
合计	839	84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39		839	849		849
其中: 按公允价值计量	52		52	62		62
按成本计量	787		787	787		787
合计	839		839	849		849

(3) 年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8
公允价值	5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1
已计提减值金额	

(4) 年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中冶南方	114			114
天津鞍钢天铁冷轧薄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天铁”)	185			185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煤集团”)	220			220
鞍山发蓝股份公司(以下简称“鞍山发蓝”)	21			21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船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船务”)	151			151
中船重工物资贸易集团鲅鱼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物贸”)	10			10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钢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钢业”)	69			69
国汽(北京)汽车轻量化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汽轻量化”)	3			3
长沙宝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宝钢”)	14			14
合计	787			787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年现金红利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中冶南方					6	
天津天铁					5	
龙煤集团					1	
鞍山发蓝					15	1
大连船务					15	
中船物贸					10	
大连钢业					15	
国汽轻量化					7	
长沙宝钢					14	1
合计						2

10、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年初数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鞍钢蒂森克虏伯汽车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鞍蒂大连”)	891			226	
鞍钢股份-大船重工大连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鞍钢大船”)	227			1	
长春一汽鞍井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一汽鞍井”)	93			6	
广州汽车钢				(9)	
小计	1,211			224	
二、联营企业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鞍钢财务公司”)	1,245			111	1
广州南沙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南沙物流”)	60			(2)	
鞍钢金固 (杭州) 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鞍钢金固”)	97			(1)	
上海化工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化工宝”)	1				
广州广汽宝商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广汽宝商”)	59			3	
小计	1,462			111	1
合计	2,673			335	1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数	减值准备年末数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鞍蒂大连		(379)		(3)	735	
鞍钢大船					228	
一汽鞍井		(8)			91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数	减值准备 年末数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广州汽车钢				350	341	
小计		(387)		347	1,395	
二、联营企业						
鞍钢财务公司					1,357	
南沙物流					58	
鞍钢金固					96	
上海化工宝					1	
广汽宝商		(1)			61	
小计		(1)			1,573	
合 计		(388)		347	2,968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①账面原值				
年初余额	27,931	70,295	5,157	103,383
本年增加金额	469	919	95	1,483
购置	96	(103)	19	12
在建工程转入	373	1,022	76	1,471
本年减少金额	37	218	59	314
处置或报废	37	218	59	314
年末余额	28,363	70,996	5,193	104,552
②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8,874	39,349	4,113	52,336
本年增加金额	661	2,400	234	3,295
计提	661	2,400	234	3,295
本年减少金额	6	114	56	176
处置或报废	6	114	56	176
年末余额	9,529	41,635	4,291	55,455
③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6	26	1	33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1			1
处置或报废	1			1
年末余额	5	26	1	32
④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18,829	29,335	901	49,065
年初账面价值	19,051	30,920	1,043	51,01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	1		1	
机器设备	104	61	5	38	
其他	3	2		1	
合计	109	64	5	40	

(3) 本集团本年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3	30
机器设备	8	49
合计	31	79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鞍钢鲅鱼圈分公司工程项目	248		248	237		237
广州鞍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工程	8		8	79		79
鞍钢钢材配送(大连)有限公司工程	21		21	144		144
鞍钢郑州钢加有限公司工程	66		66	69		69
鞍钢广州汽车钢工程				478		478
鞍钢神钢冷轧高强汽车钢板高强连退线工程	869		869	511		511
鞍钢股份炼钢总厂三工区转炉车间环保改造工程	108		108	162		162
鞍钢股份4300厚板线新增预矫直机和冷矫直机工程	187		187	64		64
鞍钢股份能源管控中心6万m ³ /h制氧机组工程	140		140	99		99
鞍钢股份冷轧高强连退线公辅(含主厂房)改造工程	272		272	227		227
中厚板厂厚板线高强度薄钢板热处理线改造项目	46		46			
其他	267		267	782		782
合计	2,232		2,232	2,852		2,852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年末数
鞍钢鲅鱼圈分公司工程项目	3,015	237	149	138		248
广州鞍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工程	129	79	5	76		8
鞍钢钢材配送(大连)有限公司工程	246	144		123		21
鞍钢郑州钢加有限公司工程	153	69	45	48		66
鞍钢广州汽车钢工程	1,450	478	(478)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入固定 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年末数
鞍钢神钢冷轧高强汽车钢板高强连退 线工程	1,470	511	359	1		869
鞍钢股份炼钢总厂三工区转炉车间环 保改造工程	1,000	162	78	132		108
鞍钢股份4300厚板线新增预矫直机和 冷矫直机工程	325	64	123			187
鞍钢股份能源管控中心6万m ³ /h制氧 机组工程	387	99	41			140
鞍钢股份冷轧高强连退线公辅(含主厂 房)改造工程	296	227	45			272
中厚板厂厚板线高强度薄钢板热处理 线改造项目	53		46			46
其他	13,671	782	440	953	2	267
合计		2,852	853	1,471	2	2,232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 本化率(%)	工程投入占预算 的比例(%)	工程进度 (%)	资金来源
鞍钢鲅鱼圈分公司工程项目	690			77	77	自筹
广州鞍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工程	3			83	83	自筹
鞍钢钢材配送(大连)有限 公司工程				59	72	自筹
鞍钢郑州钢加有限公司工程	1	1	3.98	74	90	贷款、自筹 见注
鞍钢广州汽车钢工程		(24)				
鞍钢神钢冷轧高强汽车钢板 高强连退线工程	69	30	4.47	54	68	贷款、自筹
鞍钢股份炼钢总厂三工区转 炉车间环保改造工程	36	7	4.18	99	99	自筹
鞍钢股份4300厚板线新增预 矫直机和冷矫直机工程				57	95	自筹、财政 拨款
鞍钢股份能源管控中心6万 m ³ /h制氧机组工程	17	10	4.18	32	91	自筹
鞍钢股份冷轧高强连退线公 辅(含主厂房)改造工程	17	10	4.18	86	86	自筹
中厚板厂厚板线高强度薄钢 板热处理线改造项目				87	87	自筹
其他	597	2	4.18	74	74	自筹
合计	1,430	36				

注: 自筹包括将非专项贷款及生产经营所得资金用于工程项目支出;

本年广州汽车钢吸收其他股东增资由于子公司变为合营企业, 详见附注七、2。

(3)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 本集团在建工程无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13、工程物资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专用材料	6	
专用设备	3	6
合计	9	6

14、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560	43	51	4	7,658
2、本年增加金额	1		2		3
(1) 购置	1		2		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86				186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186				186
4、年末余额	7,375	43	53	4	7,475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478	43	47	4	1,572
2、本年增加金额	154		2		156
(1) 计提	154		2		156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8				8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8				8
4、年末余额	1,624	43	49	4	1,72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5,751		4		5,755
2、年初账面价值	6,082		4		6,086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165	661	160	642
可抵扣亏损	1,025	4,098	1,130	4,519
应付工资	50	199	24	96
固定资产折旧	33	133	9	35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未实现内部交易利润	90	358	13	50
递延收益	149	597	172	689
辞退福利				2
职工教育费	9	38	12	48
其他	4	17	1	4
合计	1,525	6,101	1,521	6,085

(2)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	14	6	24
借款利息资本化	10	38	13	51
未实现内部交易亏损			15	62
合计	13	52	34	13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6,443	8,81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2016年		2,833
2017年	2,061	5,860
2018年		
2019年		9
2020年	4,382	111
2021年		
合计	6,443	8,813

16、短期借款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1,429	
保证借款	1,000	3,423
信用借款	16,566	12,896
合计	18,995	16,319

注：短期借款中保证借款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由鞍钢集团公司提供担保；质押借款的质押物为应收票据，详见附注六、3(2)。

17、应付票据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	-----	-----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433	3,451
商业承兑汇票	333	540
合计	1,766	3,991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产品款	9,318	5,208
工程款	363	379
保产作业费	80	104
运费	208	37
其他	86	71
合计	10,055	5,799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人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汤原县天誉煤焦能源有限公司	61	1-2年、4-5年
合计	61	

(3)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971	99	5,733	99
1至2年	24		7	
2至3年	2		1	
3年以上	58	1	58	1
合计	10,055	100	5,799	100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产品款	4,063	2,830
其他	2	4
合计	4,065	2,834

(2) 本集团本年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短期薪酬	166	3,246	3,288	1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69	569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三、辞退福利	1	240	24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 计	167	4,055	4,098	12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5	2,322	2,356	81
2、职工福利费		261	261	
3、社会保险费		253	2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4	204	
工伤保险费		46	46	
生育保险费				
其他		3	3	
4、住房公积金		296	29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	47	55	43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67	67	
合 计	166	3,246	3,288	12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基本养老保险		452	452	
2、失业保险费		22	22	
3、企业年金缴费		95	95	
合 计		569	569	

21、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200)	(85)
营业税		3
资源税	1	1
企业所得税	11	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	6
房产税	12	10
土地使用税	26	26
个人所得税	14	6
教育费附加	2	4
其他税费		42
合计	(131)	20

22、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9	10
企业债券利息	67	171
合计	76	181

23、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工程款	339	767
质保金-工程/备品备件	463	724
运费	7	72
钢架押金	61	62
履约保证金	115	110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转付国家专项资金	328	
其他	365	371
合计	1,678	2,106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中冶焦耐(大连)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8	工程质保金	否
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0	工程质保金	否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7	工程质保金	否
中冶陕压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18	工程质保金	否
鞍钢集团自动化公司	17	工程质保金	否
哈尔滨松江电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15	工程质保金	否
鞍钢集团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4	工程质保金	否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11	工程质保金	否
其他	301	工程质保金/履约保证金	否
	481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6)	161	59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六、27)		3,995
合计	161	4,587

25、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短期融资券		7,000
合计		7,000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保证借款	555	575
信用借款	902	979
小计	1,457	1,55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4）	161	592
合计	1,296	962

注：长期借款中保证借款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项目借款，由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日本神户制钢公司提供担保；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4.289%~4.75%。

(2) 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年以内	161	592
一年到二年到期(含二年)	457	60
二年到三年到期(含三年)	633	358
三年到五年到期(含五年)	206	544
合计	1,457	1,554

27、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中期票据	3,944	3,99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年末余额（附注六、24）		3,995
合计	3,944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金额
13 鞍钢股份 MTN001	4,000	2013年5月22日	3年	4,000	3,995
16 鞍钢股份 MTN001	1,000	2016年7月27日	5年	1,000	
16 鞍钢股份 MTN002	2,000	2016年8月3日	5年	2,000	
16 鞍钢股份 MTN003	1,000	2016年8月31日	5年	1,000	
小计	8,000			8,000	3,99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年末余额（附注六、24）	4,000			4,000	3,995
合计	4,000			4,000	

(续)

债券名称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折溢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13 鞍钢股份 MTN001			5	4,000	
16 鞍钢股份 MTN001	1,000		(14)		986
16 鞍钢股份 MTN002	2,000		(28)		1,972

16 鞍钢股份 MTN003	1,000	(14)		986
小计	4,000	(51)	4,000	3,944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年末余额（附注六、24）		5	4,000	
合计	4,000	(56)		3,944

2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辞退福利		1
合计		1

29、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14	26	201	739	
合计	914	26	201	739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数	本年新增补助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额	其他减少	年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鲅鱼圈冷轧轿车板 1450 生产线项目	200				200	与资产相关
265m ² 烧结机烟气脱硫	83		9		74	与资产相关
沈阳钢加整体搬迁工程拆迁补偿款	138		5		133	与资产相关
5500MM 宽厚板国防用钢工程	57		17		40	与资产相关
广州汽车钢项目扶持资金	87	6		93		与资产相关
环保资金	99		15		84	与资产相关
电渣重熔项目	30		(39)	69		与资产相关
二烧烟气脱硫	42		6		36	与资产相关
冶金工厂低碳生产技术产业化综合性示范工程	27		3		24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51	20	23		14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14	26	39	162	739	

30、股本

2016 年	年初数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6,149	85						6,149	85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086	15						1,086	15
合计	7,235	100						7,235	100

(续)

2015 年	年初数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2015年	年初数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6,149	85						6,149	85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086	15						1,086	15
合计	7,235	100						7,235	100

31、资本公积

2016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31,144			31,144
其他资本公积	375			375
合计	31,519			31,519

(续)

2015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31,144			31,144
其他资本公积(见注)	10	365		375
合计	31,154	365		31,519

注:资本性拨款上年转入资本公积 365 百万元, 由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独享。

32、其他综合收益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合计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年初余额	18	11		(4)	18	7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10)	17	1	4	(9)	21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6				6
减: 所得税费用	(3)	4			(3)	4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7)	7	1	4	(6)	11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年末余额	11	18	1		12	18

33、专项储备

2016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安全生产费	54	54	56	52
合计	54	54	56	52

(续)

2015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安全生产费	30	65	41	54
合计	30	65	41	54

34、盈余公积

2016 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580			3,580
合计	3,580			3,580

(续)

2015 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580			3,580
合计	3,580			3,580

3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年初余额	868	5,787
本年增加额	1,616	(4,593)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616	(4,593)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326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326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2,484	868

注：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提议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067 元，共计人民币 485 百万元。此项提议尚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57,742	52,686
其他业务收入	140	73
营业收入合计	57,882	52,759
主营业务成本	50,055	49,396
其他业务成本	131	73
营业成本合计	50,186	49,469

注：本集团根据业务类型划分为一个经营分部：生产及销售钢铁产品。

3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资源税及营业税	3	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6	126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	112	90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合 计	271	224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8、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运输费	1,413	1,393
包装费	57	391
销售服务费	123	199
职工薪酬	122	125
仓库保管费	46	26
委托代销手续费	41	15
保险费	5	4
其他	121	158
合 计	1,928	2,311

3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697	566
税金	506	460
无形资产摊销	156	158
生活协力费	4	93
研发费用	62	68
折旧	55	67
排污费		63
计算机维护费	14	27
安全生产费		65
绿化费	8	34
维修费	18	18
审计费	4	4
其他	102	185
合 计	1,626	1,808

40、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1,360	1,528
其中：5年内须全部偿还银行贷款及其他贷款的利息	937	911
融资租赁期间的融资费用		
其他利息支出	423	617
减：利息收入	43	33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79	299
汇兑损益	43	113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其他	5	37
合计	1,286	1,346

4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存货跌价损失	1,421	1,869
合计	1,421	1,869

42、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数	上年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4

43、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5	3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3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	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1
合计	427	391

44、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	15	8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净收益	7	15	7
其他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1		1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40	128	40
其他	13	39	13
合计	61	182	61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9	9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32
合计	40	128

45、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3	32	23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净损失	23	32	23
其他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其他	9	40	9
合 计	32	72	32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7	10
递延所得税调整	(22)	827
合 计	5	83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数
利润总额	1,6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3)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究费用加计扣除	
预计以后年度不能弥补的亏损影响	
其他	(17)
所得税费用	5

4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六、32。

48、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	40	298
房屋出租收入	11	11
保证金收入	11	8
其他	32	16

合计	94	33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运费	1,438	1,731
委托代销手续费	41	19
排污费	72	55
计算机维护费	18	17
警卫消防费	16	13
绿化费	24	34
管道输送费	56	65
中介机构费	19	17
采购销售业务杂费	142	75
保险费	31	25
其他经营费用	611	707
合计	2,468	2,758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工程试车收入	199	242
利息收入	68	41
基建期工程保证金	4	
套期保值收益	98	
鞍钢钢材加工配送(长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钢加”)和鞍钢激光拼焊板(长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长春拼焊板”)纳入合并日的货币资金净额		28
合计	369	311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套期保值损失	70	
合计	70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贷款发生的中介费	3	7
合计	3	7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15	(4,60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9	60
固定资产折旧	3,295	3,767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无形资产摊销	156	1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	1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81	1,3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7)	(39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	8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	1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16)	1,9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5)	1,3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31	618
其他	7	(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9	5,137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968	3,60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601	1,712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3)	1,889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数	上年数
一、现金	1,968	3,601
其中：库存现金	1	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01	3,5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66	3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8	3,601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数	受限原因
应收票据	1,610	见附注六、3（2）
合计	1,61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本公司本年度新设成立一家子公司：鞍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科技”）。

2、2016年12月广州汽车钢吸收其他股东增资3.5亿，增资后本公司持有广州汽车钢的股权比例由100%变为50%，变更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广州汽车钢	0	50	吸收其他股东	2016.12.26	其他股东增资	9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广州汽车钢	50	341	341	0	评估价值	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鞍钢钢材配送(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武汉”)	武汉	武汉	钢材加工配送	100	设立
鞍钢钢材配送(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合肥”)	合肥	合肥	钢材加工配送	100	设立
沈阳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国贸”)	沈阳	沈阳	金属材料及制品、建筑材料等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贸”)	上海	上海	批发零售代购服务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鞍钢国际北方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国贸”)	天津	天津	购销金属材料等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国贸”)	广州	广州	货物技术进出口、批发零售贸易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鞍钢沈阳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钢加”)	沈阳	沈阳	钢材加工配送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鞍钢钢材加工配送(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大连”)	大连	大连	钢材加工配送	100	设立
宁波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国贸”)	宁波	宁波	钢材贸易	100	设立
烟台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国贸”)	烟台	烟台	钢材贸易	100	设立
鞍钢钢材加工配送(郑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钢加”)	郑州	郑州	钢材加工配送	100	设立
广州鞍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广州”)	广州	广州	钢材加工配送	75	设立
鞍钢潍坊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钢加”)	潍坊	潍坊	钢材加工配送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鞍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钢加”)	上海	上海	钢材加工配送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鞍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钢加”)	天津	天津	钢材加工配送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鞍钢神钢冷轧高强汽车钢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神钢”)	鞍山	鞍山	钢压延加工及销售	51	设立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鞍钢长春拼焊板	长春	长春	开发、生产、激光拼焊板及售后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春钢加	长春	长春	生产、加工钢材产品及自产产品销售、物流配送技术研究、开发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鞍钢科技	鞍山	鞍山	冶金及相关材料、设备的开发、研制	100	设立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鞍蒂大连	大连	大连	热镀锌及合金化钢板产品生产及销售	50	权益法
鞍钢大船	大连	大连	钢材加工及销售	50	权益法
一汽鞍井	长春	长春	钢材产品生产加工服务	50	权益法
鞍钢财务公司	鞍山	鞍山	存贷款及融资等	20	权益法
氧化铁粉公司	鞍山	鞍山	氧化铁粉加工	30	权益法
南沙物流	广州	广州	货运代理、钢材包装、贸易、仓储服务	45	权益法
鞍钢金固	杭州	杭州	钢材加工项目的筹建	49	权益法
上海化工宝	上海	上海	电子商务	23	权益法
广汽宝商	广州	广州	钢材加工配送	30	权益法
广州汽车钢	广州	广州	金属制品业	5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鞍蒂大连	
	年末数/ 本年发生数	年初数/ 上年发生数
流动资产	1,453	1,43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54	324
非流动资产	793	838
资产合计	2,246	2,277
流动负债	696	420
非流动负债	7	9
负债合计	703	42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43	1,84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72	924
调整事项		
— 商誉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7)	(33)

项目	鞍蒂大连	
	年末数/ 本年发生数	年初数/ 上年发生数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35	891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386	4,645
财务费用	1	(1)
所得税费用	110	59
净利润	453	42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53	42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79	650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鞍钢财务公司	
	年末数/ 本年发生数	年初数/ 上年发生数
流动资产	4,818	10,115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447	8,967
非流动资产	15,926	14,873
资产合计	20,744	24,988
流动负债	13,940	18,74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3,940	18,742
少数股东权益	19	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785	6,22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57	1,24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57	1,245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26	1,227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187	184
净利润	563	56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5	23
综合收益总额	568	58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年末数/本年发生数	年初数/上年发生数
-----	-----------	-----------

项 目	年末数/本年发生数	年初数/上年发生数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60	32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	1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	12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5	21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衍生金融工具套期保值、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应付债券、货币资金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有关，于2016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欧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存款(美元)	1,801.89	587.93
短期借款(美元)	270,000,000.00	400,000,000.00

单位: 元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欧元）	123,946.76	123,946.76
长期借款（欧元）	61,973.43	123,946.81

本集团在出口销售产品、进口采购生产用原材料以及工程用设备等主要外币交易采用锁定的固定汇率与进出口代理进行结算，因此，本集团并无交易方面的重大外币风险。

本集团于2016年12月31日的外币短期借款余额为270百万美元，因已采用远期购汇的方式将汇率进行锁定，本集团并无外币短期借款方面的重大外币风险。

A.本集团于2016年12月31日以原币列示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外汇风险敞口载于附注六、1、16、24和26中。

B.本集团适用的主要外汇汇率分析如下：

项目	平均汇率		年末中间汇率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美元	6.6529	6.2401	6.9370	6.4936
欧元	7.3417	6.9036	7.3068	7.0952

C.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于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兑换美元、欧元的汇率提高一个百分点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减少）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日期	项目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2016年12月31日	美元		
	欧元		
2015年12月31日	美元	(18)	(18)
	欧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兑换美元、欧元的汇率降低一个百分点将导致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基于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且此变动适用于本集团所有的衍生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变动一个百分点是基于本集团对自资产负债表日至下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期间汇率变动的合理预期。2015年的分析同样基于该假设。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于2016年12月31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载于附注六、1、16、24、25、26和27中。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管理利率风险的原则是降低短期波动情况对本集团利润的影响。然而，长远而言，利率方面的永久性变动会对利润造成影响。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银行存款、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短期融资券、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的利率增加一个百分点会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减少人民币 157 百万元(2015 年:人民币 178 百万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基于假设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且此变动适用于本集团所有的衍生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变动一个百分点是基于本集团自资产负债表日至下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期间利率变动的合理预期。2015 年的分析同样基于该假设。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应收款项。管理层会不断检查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本集团要求大部分客户在付运货物前以现金或票据预付全额货款,与赊销客户有关的应收款项自出具账单日起 1-4 个月到期。账款逾期一个月以上的债务人会被要求先清偿所有未偿还余额,才可以获得进一步的信用额度。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本集团绝大多数客户均与本集团有多年的业务往来,很少出现信用损失。为监控本集团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按照账龄、到期日等要素将本集团的客户资料进行分析。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减值的应收款项。

资产负债表日,由于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54%(2015 年:46%),因此本集团出现一定程度的信用风险集中情况。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3、流动风险

本集团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借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长期债务的还款期限分析载于附注六、26 中。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除财务报表附注六、2、9 披露外,本集团于合并财务报表所列示之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之账面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公允价值测量乃使用共分为 3 级之公允价值等级制度,披露如下:

第 1 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之报价(未经调整)。

第 2 级:除包含在第 1 级的报价外,直接(即如价格)或间接地(即从价格)可观察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

第3级：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不是基于可观察的市场资料（不可观察的输入）。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2			52

(续)

项 目	年初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2			62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 本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持股 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 例 (%)
鞍山钢铁集团 公司	辽宁省鞍山市铁 西区	生产及销售钢材金属制 品钢铁管金属结构等	10,794	67.29	67.29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鞍钢集团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八、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鞍蒂大连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一汽鞍井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广州汽车钢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鞍钢金固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南沙物流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鞍钢财务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鞍山发蓝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房产建设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钢绳有限责任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鞍钢集团朝阳钢铁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公司（以下简称为“鞍钢国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集团铁路运输设备制造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集团自动化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营口港务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铸钢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集团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集团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集团耐火材料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山鞍钢维苏威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同属鞍钢集团公司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同属鞍钢集团公司
攀钢集团成都钢钒有限公司	同属鞍钢集团公司
攀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属鞍钢集团公司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	同属鞍钢集团公司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年数	上年数
原材料	注①	9,315	9,138
钢材产品	注②		51
辅助材料	注②	1,686	2,326
能源动力	注③	1,751	1,659
支持性服务	注④	3,096	4,510
合计		15,848	17,684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年数	上年数
产品	注⑤	849	1,578
废钢及废旧物资	注⑤	222	187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年数	上年数
综合性服务	注⑥	1,038	788
合计		2,109	2,553

(2) 与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年数	上年数
原材料	注①	728	1,489
合计		728	1,489

注：①铁精矿不高于(T-1)*月《SBB 钢铁市场日报》每日公布的普氏 65%铁 CFR 中国北方(青岛港)中点价的平均值,加上鲅鱼圈港到鞍钢股份的运费。其中品位调价以(T-1)*月普氏 65%指数平均值计算每个铁含量的价格进行加减价。并在此基础上给予金额为(T-1)*月普氏 65%指数平均值 3% 的优惠(其中 T 为当前月);球团矿按市场价格;铁精矿价格加上(T-1)*月的工序成本。(其中:工序成本不高于鞍钢股份生产同类产品的工序成本)(其中 T 为当前月);卡拉拉矿产品:优质产品(铁品位≥67.2%)按不高于同期(装船月)该产品在中国大陆向独立第三方销售的平均价格,卡拉拉公司优质产品在中国大陆向独立第三方销售的销售量不低于当期卡拉拉公司优质产品总销售量的 30%;标准产品(67.2%>铁品位≥65%):装货点完成装货所在月,《SBB 钢铁市场日报》每日公布的普氏 65%铁 CFR 中国北方(青岛港)中点价的平均值加上青岛港到辽宁鲅鱼圈的干吨运费差,除以 65 乘以实际品位计算价格;低标产品(65%>铁品位≥59%):装货点完成装货所在月,《SBB 钢铁市场日报》每日公布的普氏 62%铁 CFR 中国北方(青岛港)中点价的平均值加上青岛港到辽宁鲅鱼圈的干吨运费差,除以 62 乘以实际品位计算价格。废钢、钢坯、合金和有色金属按市场价格;

②钢材产品按市场价格;辅助材料以不高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有关成员公司售予独立第三方的价格;

③国家定价、生产成本加 5%的毛利;

④国家定价、市场价格、不高于 1.5%的佣金、折旧费加维护费、按市场价格支付劳务费、材料费及管理费、加工成本加不超过 5%的毛利;

⑤钢材产品及废钢以售予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市场价格计算;向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开发新产品所提供的钢材产品,定价基准为如有市场价格,按市场价格定价,如无市场价格,按成本加合理利润定价,所加合理利润率不高于提供有关产品成员单位平均毛利率;筛下粉出售价格为当期烧结矿价格减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烧结工序成本;报废资产或闲置资产按市场价格或评估价格定价;

⑥国家定价、生产成本加 5%的毛利或市场价格。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本集团	40	2015年2月10日	2018年2月9日	否
鞍钢集团公司	本集团	1,000	2016年5月27日	2017年5月26日	否

(4) 其他关联交易

① 接受销售代理服务

2016年度,鞍钢国贸提供出口代理销售的钢材产品数量 211 万吨(2015年: 287 万吨)。

② 本集团对合营、联营企业关联交易情况

A. 销售产品情况

单位名称	本年销售收入	上年销售收入
鞍蒂大连	2,429	2,816
一汽鞍井	44	55
南沙物流	33	49
鞍钢金固	177	

③ 出售资产

2016 年，本公司以 127 百万元的价格将所持有的电渣重熔相关资产转让给鞍山钢铁。

④ 本集团向鞍钢财务公司借款、存款及利息支付情况

项目	年利率(%)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条件
借款	4.35-6.4	178		73	105	信用、保证借款
存款		834		528	306	

2016 年度，本集团在鞍钢财务公司存款利息收入为 15 百万元（2015 年：11 百万元），借款利息支出为 32 百万元（2015 年：26 百万元）。本集团 2016 年度在鞍钢财务公司存款每日最高额为 1,940 百万元（2015 年：1,324 百万元）。

⑤ 本集团向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借款及利息支付情况

项目	年利率(%)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条件
借款	4.35	350	670	1020		信用借款

本集团向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借款中，350 百万元为由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委托鞍钢财务公司发放管理，670 百万元为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取得的借款，本年借款利息支出为 19 百万元（2015 年：40 百万元）。

(5) 本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董事袍金	0.39	0.36
其他薪酬:		
工资、津贴和非现金利益金额	2.61	2.22
绩效挂钩奖金		
其他保险金和福利金	0.42	0.43
养老金计划供款	0.52	0.44
其他薪酬小计	3.55	3.09
合计	3.94	3.45

本年度支付给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各项费用

姓名	本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董事袍金	工资、津贴及非现金利益金额	绩效挂钩奖金	其他保险金和福利金	养老金计划供款	
执行董事:						

姓名	本年发生额					
	董事袍金	工资、津贴及非现金利益金额	绩效挂钩奖金	其他保险和福利金	养老金计划供款	薪酬合计
姚林						
王义栋		0.27		0.05	0.05	0.37
李忠武		0.17		0.03	0.03	0.23
张景凡		0.36		0.07	0.07	0.50
张立芬(已离任)		0.40		0.06	0.08	0.54
执行董事小计		1.20		0.21	0.23	1.64
独立非执行董事:						
吴大军	0.07					0.07
马卫国	0.07					0.07
罗玉成	0.07					0.07
陈方正(已离任)	0.04					0.04
曲选辉(已离任)	0.04					0.04
刘正东(已离任)	0.05					0.05
周志伟(已离任)	0.05					0.05
独立非执行董事小计	0.39					0.39
监事:						
林大庆						
刘晓晖						
袁鹏						
宋军(已离任)						
白海(已离任)		0.09		0.03	0.02	0.14
监事小计		0.09		0.03	0.02	0.14
高级管理人员						
徐世帅		0.49		0.07	0.10	0.66
孟劲松		0.17		0.03	0.04	0.24
刘军(已离任)		0.66		0.08	0.13	0.87
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1.32		0.18	0.27	1.77
合计	0.39	2.61		0.42	0.52	3.94

(续)

姓名	上年发生额					
	董事袍金	工资、津贴及非现金利益金额	绩效挂钩奖金	其他保险和福利金	养老金计划供款	薪酬合计
执行董事:						
姚林						
王义栋		0.42		0.08	0.08	0.58
张立芬		0.40		0.07	0.08	0.55
张景凡		0.09		0.03	0.02	0.14

姓名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董事袍金	工资、津贴及非现金利益金额	绩效挂钩奖金	其他保险和福利金	养老金计划供款	
张晓刚 (已离任)						
唐复平 (已离任)						
杨华 (已离任)						
马连勇 (已离任)		0.25		0.04	0.05	0.34
执行董事小计		1.16		0.22	0.23	1.61
独立非执行董事:						
陈方正	0.09					0.09
曲选辉	0.09					0.09
刘正东	0.09					0.09
周志伟	0.09					0.09
独立非执行董事小计	0.36					0.36
监事:						
林大庆						
宋军		0.26		0.04	0.05	0.35
白海		0.10		0.03	0.02	0.15
许质武 (已离任)						
监事小计		0.36		0.07	0.07	0.50
高级管理人员						
刘军		0.34		0.07	0.07	0.48
马连勇 (已离任)		0.25		0.04	0.05	0.34
任子平 (已离任)		0.36		0.07	0.07	0.50
刘杰 (已离任)						
景奉儒 (已离任)						
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0.70		0.14	0.14	0.98
合计	0.36	2.22		0.43	0.44	3.45

注：本年度不存在某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放弃或同意放弃本年薪酬的协议。

本年薪酬最高的前五名雇员中包括3位董事和2位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2位董事、1位监事和2位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详情已载于上文。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应收账款		
鞍钢国贸	780	172
鞍钢铸钢有限公司	45	
鞍钢钢绳有限责任公司	42	26
鞍钢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6	16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3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4	8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1	2
鞍蒂大连	8	1
鞍钢集团朝阳钢铁有限公司		19
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37
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		21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9	44
攀钢集团成都钢钒有限公司		5
广州汽车钢	1	
其他关联方	1	4
合计	920	355
预付账款		
鞍钢国贸	1,514	1,367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	13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	
鞍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	2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
合计	1,521	1,385

其他应收款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广州汽车钢	300	
合计	300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账款		
鞍钢集团朝阳钢铁有限公司	7	5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	16
鞍钢集团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3	
鞍钢国贸	4,471	1,170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23	
鞍钢集团自动化公司	6	9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9	23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6	7
鞍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8	16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1	35
鞍钢营口港务有限公司	11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	6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24	5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7	4
鞍山发蓝	9	5
鞍蒂大连	100	102
鞍山鞍钢维苏威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42	104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鞍钢集团铁路运输设备制造公司	7	6
鞍钢钢绳有限责任公司	2	2
鞍钢集团耐火材料公司	61	
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	1	
其他关联方	3	2
合计	4,885	1,517

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8	9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	7
鞍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30	1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22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	3
鞍山发蓝	4	8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1	
鞍蒂大连	125	216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3
鞍钢铸钢有限公司		3
鞍钢国贸		66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2
其他关联方	1	
合计	214	350

其他应付款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鞍钢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2	231
鞍钢国贸	7	69
鞍钢集团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4	14
鞍钢集团自动化公司	24	33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	75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2	23
鞍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3	17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	12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1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5	11
鞍钢房产建设有限公司		1
鞍钢集团铁路运输设备制造公司	1	5
鞍钢国际营口港务有限公司		19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		5
攀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	
鞍山鞍钢维苏威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3	
其他关联方	1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合计	124	517

十二、股份支付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股份支付情况。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	18	18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建设改造合同	1,058	1,420
合 计	1,076	1,438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董事会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分配现金股利，详见附注六、35。

2、本公司的母公司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经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完成工商注册信息变更，变更后信息如下：

名称：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30024142001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佰陆拾亿元整。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016 年 7 月 4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有效控制经营风险，提高公司抵御市场波动的能力，对冲公司采购的原燃料与销售的钢铁产品的现货库存价格风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2016 年公司继续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套期保值业务年业务规模控制在采购和销售指标的 50% 以内。2016 年各品种的套期保值计划量为：钢材约 100 万吨，原燃料约 530 万吨，有色金属约 2.5 万吨，铁合金约 4 万吨。根据最高持仓量确定最高保证金。2016 年度，公司进行套期保值的最高保证金为人民币 3.5 亿元。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21	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3	11	1	100
合 计	3,264	100	1	100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5	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1	20	1	100
合 计	1,636	100	1	10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161	97		
1至2年	19	1		
2至3年	83	2		
3年以上	1		1	100
合 计	3,264	100	1	100

(续)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54	95		
1至2年	78	5		
2至3年	3			
3年以上	1		1	100
合 计	1,636	100	1	100

(3) 年末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年末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主要款项可以收回，且债务人均有偿还能力，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857 百万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4	9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	7		
合 计	360	100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	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	70		
合 计	47	100		

(2)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列示

其他应收款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备用金	20	22
广州汽车钢借款	300	
出口退税	34	14
其他	6	11
合 计	360	47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年末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主要款项可以收回，且债务人均有偿还能力，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65		1,565	1,865		1,86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968		2,968	2,673		2,673
合 计	4,533		4,533	4,538		4,538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数
鞍钢武汉	177			177		
鞍钢合肥	102			102		

被投资单位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数
鞍钢广州	90			90		
沈阳国贸	27			27		
上海国贸	9			9		
天津国贸	9			9		
广州国贸	21			21		
沈阳钢加	98			98		
潍坊钢加						
上海钢加	19			19		
天津钢加	27			27		
鞍钢大连	200			200		
宁波国贸	6			6		
烟台国贸	6			6		
鞍钢神钢	357			357		
广州汽车钢	350		350			
鞍钢长春拼焊板	175			175		
长春钢加	69			69		
鞍钢科技		50		50		
郑州钢加	123			123		
合计	1,865	50	350	1,565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同附注六、1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57,417	51,465
其他业务收入	117	69
营业收入合计	57,534	51,534
主营业务成本	49,783	48,319
其他业务成本	106	68
营业成本合计	49,889	48,387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5	3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3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	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1
合 计	410	396

十七、净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25,676	23,595
减：流动负债	36,789	43,004
净流动资产/(负债)	(11,113)	(19,409)

十八、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总资产	88,069	88,596
减：流动负债	36,789	43,004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51,280	45,592

十九、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	(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	1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	(1)
小 计	29	110
所得税影响额	(7)	(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22	82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7	0.223	0.22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2	0.220	0.220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2016年在《中国证券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在香港证券市场发布的本公司年度报告；
- 5、以上备查文件放置地点：鞍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地址：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28日